

新 潮 叢 書 第 三 種

點 滴

近 代 名 家 短 篇 小 說

周 作 人 輯 譯

酋長

波蘭 顯克微支 著

美洲帖克薩思 (Texas) 省羚羊河上，有一個羚羊鎮，鎮裏的活人，全向馬戲場去了。自從這鎮建立以來，現在是第一次，有馬戲帶著舞女歌人和走索的到鎮，所以鎮上住民格外高興。這鎮是新鎮；十五年前，不但沒有一戶人家，連四近也絕沒有白人看見。祇在河流分叉處，就是現在羚羊鎮的地址，有過一所印第安人村落，名卻跋多 (Ohiavatta)，是黑蛇部落的都會。鄰近日耳曼殖民地，從柏林 格倫兌璫 哈摩尼亞 (Berlin, Grindemann, Harmonia) 移來的人，看這黑蛇部落，却同眼中沙礫，至於容忍他們不得。原來印第安人不過單保護他們的土地，帖克薩思省政府，也曾極嚴條約，承認保護；但在柏林 格倫兌璫 哈摩尼亞的移民，這能算甚麼呢？他

們的確從黑蛇部落取去土氣水三件物事，可是也帶了「文化」來酬謝他們；這紅人却又用別的方法來報恩——就是從日耳曼人頭上挖去顱骨。這樣事情，怎麼忍受？所以一天的月夜，從柏林等三處來的移民，便聚集了四百多人，又招了洛阿拉（Lolo）的墨西哥人做幫手，去襲那睡著的卻跋多人。

正義完全勝利。卻跋多燒成灰燼，住民不分男女老小，都砍殺了。祇有一小隊戰士，出外打獵，免了這難。至於村裏的人，早已沒一個活的了；這全是地勢的緣故：村是在灣上，春天水漲，四面多被潦水圍住。但這位置，在印第安人有害，在日耳曼人却很有利。這地方要逃固難，却很可以守。衆人想到如此，從柏林等三處來的移民，便立刻都遷到這裏。一眨眼間，在那卻跋

多蠻村舊址上，已經建設了文明的羚羊鎮，五年之內，鎮中住民，居然有二千人。
人了。

第六年，他們在對岸尋到一座水銀礦；因這礦務，住民數目，又加了一倍。

第七年，在死人林裏捉住了以前逃去的十二個黑蛇戰士，就依著私刑法（Lynch Law），都在市場上絞死——從彼此以後，更沒有人可以妨礙羚羊鎮發達了。鎮中發行了兩種 Tagblatter（日報），一種 Montagsrevue（月

曜評論。）造了一條鐵路，同北河和聖安多尼兩處連接。龍舌街立了三個學校，其中一個是高等學校。鎮中公民，又在絞死黑蛇餘孽的市場上，設了一所同善局。每日曜日，教會裏的牧師說教，教訓人應該愛他的鄰居，尊重別人的產業，並此外一切文明社會必要的道德。有一個旅行演說家，曾朗

誦過一篇論文，名曰「論各國民之權利。」

有錢的居民，提議要建立大學，省政府加點補助。公民都很繁富；水銀橘子大麥蒲陶酒的商業，獲利極厚。他們都正直，節儉，勤勞，有秩序，而且很肥。羚羊鎮住民，已有二萬之數，外人來訪的，早已認不出這富商中間，有十五年前的燒卻跋多的殘酷戰士了。他們日裏在棧房，工廠，事務所度日；晚上便到響尾蛇街的金太陽酒店。人如聽那緩慢的喉音，說 *Malizeit Malitz* (飯時了飯時了) 或慢騰騰的說，*Nun ja wissen Sie Herr Müller, ist das aber möglich?* (你可曉得，米拉先生，這事可能麼?) 和那酒盃相碰，啤酒落地，或泡沫噴發的聲音；看見那種遲緩從容的態度，肥大的俗臉，魚一般的眼睛；就要猜是在柏林或明興 (*München*) 酒店裏，不是在卻跋多的廢墟。

但在鎮裏現在無不 *ganzen Gemuthlich* (十分舒服) 也沒有人想起廢墟了。這一晚，全鎮的人都往馬戲場去：第一，因為勞作之後，消遣也極重要，而且有益；第二，因為馬戲到了，很是高興。大眾都曉得，馬戲是不到小地方的，所以這回班長領了他的一班，來到羚羊鎮，就顯得鎮的偉大。但還有第三件，是鎮人熱心的最大原因。戲目第二項說，

走索，離地十五尺，音樂合奏，演者為著名力士黑鷲即黑蛇之酋長，古王之末孫，而其部落之遺民也。第一，走索；第二，羚羊跳；第三，死之舞，死之歌。

酋長周游各處，倘有最表歡迎的地方，那必是羚羊鎮了。班長在金太陽酒店對人說，十五年前往聖泰菲去，路過多那陀地方，遇著一個垂死的老印

第安人同一個十歲的孩子。老人受了傷，又極疲勞，不久死了；未死以前，曾聲明這孩子是黑蛇部落被殺的酋長的兒子，繼承大位的嫡嗣。班長一行就留養了這孩子，後來便成了班裏的第一個技士。但班長也在金太陽酒店，纔曉得這羚羊鎮就是卻跋多舊址；有名的走索技士，却來他祖父墳上賣藝。這個消息，很使班長高興；他祇要辦理得法，一定能有好效果。那羚羊鎮的俗物，便帶了從日耳曼運來的妻子——他們一生還沒有見過印第安人——往馬戲場，去看黑蛇遺民；指點說：「你們看！十五年前，我們砍了許多人，都同這漢子一樣！」他們答道 *Ach, Herr, Je!* 從亞瑪勒莘 (*Amalch* 婦人名) 或小腓立支 (*Phis* 小兒名) 口裏，聽這驚歎的答詞，是極愉快的事。所以鎮中祇聽得不絕聲的都說，「酋長！酋長！」

一直從清早起孩子們都圍在場外從板縫裏探望，臉上露出好奇和驚慌的顏色。年紀大一點的，被尙武精神激動，都排了隊從學校回家，連自己也不曉得爲甚麼這樣做。

晚上八點鐘了，好一片星夜。微風從郊外吹來，帶著橘林香味；鎮內的風，却多混著麥麴氣息。馬戲場已是一片火光。極大的松樹火把，插在正門上，烟蓬蓬的燒著。微風一陣，吹得黑烟和火燄亂捲。戲場照在火光中間，是一座新建的木棚，圓形尖頂，上插美國的星旗。門外立著許多人，多是要不到戲票，或沒錢買票的；他們看戲班的大車，和東大門所掛的畫幕，上面畫著白人同紅人戰鬥的圖畫。有時偶然拉開幕，顯出裏面的休息酒場，千百隻玻璃杯，排在桌上。後來幕真開了，看客都進去了。空屋裏便只聽得衆人的

步聲，霎時間那黑簇簇的一羣人，已經塞滿戲場；從最高的地方直到地下。場內明亮，宛如白晝；雖然沒有煤氣燈，却用一支大燈檠來代，上有五十盞石油燈。在這燈光底下，現出許多面貌：有喝啤酒的肥臉，仰著頭，讓出地位來給下頰安放；少年齊整的婦人；兒童出驚的美麗小臉，因為好奇，大睜著兩眼，幾乎爆出頭皮外面去了。所有看客，都具那一副好奇而且自滿的相貌，凡馬戲場中所常有的。喃喃的談話聲中，夾著叫 *Frisch wasser frisch wasser*（清水清水）的聲音；衆人都不耐煩的等候開場。

後來鈴聲一響，走出六個馬夫，穿著明晃晃的靴子，沿了從馬房到圍場的路，分作兩行站著。從這兩行中間，衝出一匹怒馬，沒有鞍，也沒有轡頭；在馬上仿佛一團流蘇飄帶，就是舞女麗那（*Lina*）。伊同馬就合著音樂，舞

蹈起來。麗那煞是美麗；龍舌街酒商的女兒瑪諦陀 (Matilda) 看了大喫一驚，忙靠着弗羅斯 (Floss) —— 同街的一個少年雜貨商 —— 的耳朵，低聲問他現在還愛伊麼？這時候，馬跑得極快，噴氣像汽機一般；有一班插科打諢的，跟着他跑，鳴鞭叫喚，互批巴掌。刹時間，仿佛電光一瞥，舞女不見了；場中一陣拍掌。這真是好技藝。但演技第一項，不久過去了，第二項將到了。看客口裏，傳誦酋長這一個字不絕。打諢的還在那里互批巴掌，但現在沒有一個人留心他們了。一面是打諢的人，像猴子一般的動作；一面馬夫又復出來，拏了幾根木頭的馬^高脚架，一丈多高，放在圍場兩端。樂隊停止了美國國歌 (Yankee Doodle) 奏起堂祥 (Don Juan) 的哀調。馬夫將鐵絲掛在高脚架上。忽而一陣烟火，照得圍場血一般紅。在這紅光中，現出

可怕的黑蛇部落最後的酋長！但這是怎麼了？酋長並不在那里，祇是那馬戲的班長公。他對衆鞠躬，提起聲來，說請求和善而可敬的紳士，同美麗而一樣可敬的女士，今日要格外安靖，不可拍掌，不可作聲；因爲酋長發怒，比平常尤爲暴烈。這幾句話，發生了絕大効力；而且也是一大奇事——這十五年來，滅卻跋多的羚羊鎮公民，如今却很感着不安。剛纔麗那在馬背跳躍時，都喜歡坐近演技場，可以格外看得仔細，現在却又都想坐到樓上，又覺得越坐的低，便越是氣悶；這却與物理公例，大相反背了。

但酋長還會記得前事麼？他從小時就養在班長那裏；那班裏大半是日耳曼人。他還不忘掉了一切麼？這很近情理。他的境遇，和十五年的馬戲經歷，到處獻技，衆人稱賞，這等事情，想必已發生影響了。

卻跋多呵！卻跋多呵！——但他們都是日耳曼人，此時住在自己的地上，除却「營業」餘暇，也不多想祖國。況且人是第一必需飲食。這道理，一切俗物，以及黑蛇的遺民，也都應該放在心裏的。

他們的思想，忽被馬房裏的一陣呼哨隔斷，他們熱心仰望的那酋長，已在圍場上面了。衆中切切的私語道：「是他了！是他了！」——隨後又是沉默。烟火還是燒着，嘶嘶的叫。衆人都眼睜睜望着酋長，看他到祖父墳上來演技。這印第安人，確也值得人看。他高傲有如帝王，披着一件白貂裘，——是他酋長的章服；——他的身材，又高大，又獷猛，穿了這衣，宛然是一隻半馴的美洲虎。他的臉，仿佛紫銅鑄成；頭如老鷹；臉上發出一種寒光；生得一雙真正印第安眼睛，鎮靜冷淡，隱藏不測。他環視看客，似乎揀擇犧牲。

他又全身武裝：頭上飄着羽毛；腰帶間插一把斧，一把挖顱骨的刀；但手裏却沒有弓，祇捏着一支長棒，走在索上，可以支持身體。他立在圍場中央，忽然發一聲戰叫。

Heil Gott!

感歎詞因爲表日耳曼人喫驚的意思所以特用德語

這正是黑蛇的叫聲！

從前殘殺卻跋多的人，還分明記得這可怕的呼號——可是奇怪，十五年前，當着一千個這樣的戰士毫不怕懼的人，現在在一人面前，却弄得遍體流汗。幸而班長出來，到酋長跟前，說了幾句話，像是安撫他。野獸受了餌；這幾句話，發生効力，不一刻，酋長已在索上搖擺了。他向前進，眼看着石油燈。索向下彎曲得極利害；有時望去看不見索，酋長就像挂在空中。到了索的中間，他更往上走；他進前，退向後，又向進前，保持他的平衡。他伸開兩臂，上披外衣，宛然來是兩隻大翅，他失足了！跌下了！——却不是，短促的一陣叫好，風

暴般起來，忽又住了。酋長的顏色却愈顯得可怕。他眼對着石油燈，閃出兩道凶光。戲場裏個個驚惶，却沒一人開口。這時酋長走到索的盡頭，便停止了，嘴裏立刻發出戰歌來。

真怪事！酋長用日耳曼語唱歌了。但這也容易懂得。他一定是忘却黑蛇言語了。而且那時也沒有人更留心這件事。衆人單聽這歌，漸漸提高；這是一種半唱的叫聲，非常悲涼，又極穢野，多含殺伐的聲音。有這幾句話，明白聽得出：

「時雨過了，五百戰士，每從卻跋多出赴戰爭，或行春獵。從戰歸時，帶顛骨歸；從獵歸時，帶水牛肉和皮歸。他們妻女，歡喜迎接，大家跳舞，贊美大靈。」

卻跋多很是幸福。婦人在舍中工作；兒童長大，成爲美麗的處女，或爲勇敢無懼的戰士。戰士死在榮光戰場上，到銀山去，同先祖的鬼打獵。他們斧頭，不蘸婦人小兒的血，因爲卻跋多戰士，是高尙的人。卻跋多很是強大；但白面人從遠方海上來，放火燒卻跋多。白色戰士，不用戰鬪來滅黑蛇，却暗夜偷走如野狗子，埋刀於熟睡的男女小兒的胸中。

現在沒有卻跋多了。在這地方，白人築起石舍。被殺的民族，同滅亡的卻跋多正在呼號，要求報復。」

酋長的聲音，變成沙聲。他立在索上，仿佛一個紅色的報仇天使，浮在衆人頭上。班長自己也顯然有點怕了。死一般的沉默，充滿馬戲場中。酋長又接續叫道：

「全民族中祇剩一個小兒。他弱且小，但他已誓於地靈；他要報仇；他要見白人男女小兒的屍體；他要見火與血。」

這末尾幾句，變成狂怒的吼叫。馬戲場中，似乎旋風斗起，人聲喃喃。

千百疑問，起於心中，沒有解答。這狂虎，他要怎麼？他說的甚麼話？他真要報仇麼？他一個人——他要停留在這裏，還是逃走呢？他要自己防衛？

又怎樣防衛呢？婦人嚇慌了，祇聽得他們連聲問道，*Was ist das? Was ist das? (甚麼事? 甚麼事?)*

忽然一種非人間的叫聲，從酋長胸中發出。索子搖蕩得很凶，他一跳便到高脚架上，向燈檠舉起長棒。各人腦中，仿佛火光一閃，同時飛出一個可怕的念頭：他要揮起燈檠，把着火的石油，滿潑在馬戲場裏。看客心裏，剛

要發喊——但他們所見的是甚麼？圍場中有人叫道：「且住且住！」酋長去了！他跳下了麼？他竟沒有將戲場放火，從入口走了！他現在在那裏呢？看呵，他正來了！他第二次進場來，喘息困倦，還是可怕。他手裏是一張錫盤，他拏盤向客，懇求說：Was gefällig für den letzten der Schwarzen Schlangeren?（你們有甚麼賞賜黑蛇遺民呢？）

看客心中，纔把一塊石頭放下。你看這都是戲單上有的，全是班長的計策。一元的和半元的金圓，雨一般擲下來。他們在卻跋多遺址、羚羊鎮上，豈能對黑蛇遺民說個「不」呢？人都是有良心的。演技之後，酋長便到金太陽酒店，喝啤酒，喫包子。他的境遇，確已發生影響了。他在羚羊鎮，狠得人望，在女界裏尤甚——後來關於他，甚而至於

有蜚語在外面流傳了。

顯克微支 (Henryk Sienkiewicz 1846-1916) 在他本國，以革命首領著名，在世界上却更以小說家著名，世人單佩服他歷史小說，識者却更佩服他短篇。美國斐勒普斯 (Phillips) 教授說，古今歷史小說，能得訶美羅斯 (Homer) 精神者，唯彼所作火與劍等三部及俄國戈果理 (Gogol) 作達拉斯·蒲勒巴 (Taras Bulba)。丹麥勃蘭兌思 (Brander) 博士著波蘭十九世紀文學論說他短篇最好：——

「顯克微支系出高門，天才美富，文情菲惻，而深藏諷刺。所著炭畫記一農婦欲救夫於軍役，至自賣其身。文字至是，已爲絕技，蓋寫實

小說之神品也。又樂人揚珂天使燈臺守諸篇，亦極佳勝。寫景至美，而感情強烈，甚能動人。晚近模擬大仲馬（Dumas Pere）作歷史小說，疊出不已，因得盛名，且獲厚利；唯余甚惜之，所不取也。」

顯克微支作短篇種類不一，敘事和言情，無不美妙，寫民間憂患這幾篇尤好。事多慘苦，然文章極奇詭，能用輕妙詼諧的筆，寫他出來，所謂笑中有淚，正同戈果理一般。炭畫就是他的代表著作。他又最恨日耳曼人，譏刺攻擊，無所不至，酋長便是其一。得勝的巴耳台克，家庭教師日記等，也是這一類。

顯克微支世界著名的傑作，是一部歷史小說何往（Quo Vadis）

講羅馬納羅（Nero）王時事，中國未有譯本。他的短篇，經我譯成漢

文的，有炭畫單行本；樂人揚珂天使燈臺守在域外小說集中。一九一八年八月十日記。

首 長

點

滴

二百十一

誘惑

波蘭 什朗斯奇 著

克什符賽特 (Anna Krzywosad-Naslawska) 伯爵夫人的最小的兒子，已經決定就「聖職」了。他從幼小時，就很喜歡祈禱；向來很是沉靜從順，面上顯出一種誠實虔敬的表情。他在一個疏遠的中表兄弟——是個主教——監督之下，在羅馬受教育；剛纔二十歲的時候，就在大學裏優等卒業。因為還沒有到可以受聖職的年紀，所以他在離家許多年之後，初次回到故鄉，住在他母親的家裏。

他住在莊院中角上的一間屋裏，又冷又潮濕，正同僧房一樣。他睡在地板上，不斷的齋戒，讀臘丁文的書，夜裏有時還要鞭打自己；在破舊的法衣底下，穿著一件毛衫。他是說不盡的和善，饒恕人的各種損害，而且過度的

謙遜。

他坐下的時候，只坐在椅子角上，仿佛怕急忙起立時，法衣會妨礙他，使他像神甫一樣舉動。他站着足趾走路，似乎有神秘的脚跟保護著他，使他不沾地上的灰塵。他逃避社會；看見一個村裏的少女，便喃喃的祈禱。

每日清早，他便離家，往田間去。他覺得在那里更能密切的同他的創造主接觸；更能明瞭的遇見法悅的幻景。他循了踏成的泥路，通過許多大麥田，到得高地；在松林影裏，藏著一座半已頹敗的小寺。

一日早晨，他平常一樣的出去。山林物色還埋在夜霧中間，但一縷紫色的曙光，已經展開在地平線上。多鬚的大麥，在他膝前掃過，撒下大粒的露水；但小路還未潤濕，因為被垂下的飽滿的穗子遮住了。那些稻在晨光

中微微的照著，宛如一片波浪，沿著山坡上去；在這地方，繚漫的稻田的分界線，映著樹林，分明可見。土的氣息和成熟的稻的氣息，充滿在微風中，令人引起健康，力氣與少年的感覺。大樹的頂，幾乎撐破了藍色的大空；從這陰暗的枝葉叢中，發出濃郁的潮濕的樹林的氣息。大學生緩緩的懶懶的走著，將手掠著大麥的頂。叫天子和冠雀在他腳邊飛起，又像石子一般的落在密生的大麥叢裏。

現在曙光已經將薔薇色的光，染了地平線了；他的出來正如電光的暴發，將懶懶的躺在樹林上的雲的裂縫與曲折，都照得通明了。生在山上的幾百株紅松，從夜色中突然鑽出，又高又大；他們的枝幹靠著藍色的透明的背景，儼然的立著，仿佛是伸出他們臂膊，向著那近前來的太陽。

忽然全世界似乎打了一個寒噤。一剎那中，一陣風——破曉的先驅——吹動松樹的枝，對着樹和艸和稻，通告太陽的到來。

彷彿地正顫動着，正如伊的心臟一般的跳將起來了。那時風又展開他翅子，飛翔到有香氣的樹幹上，柳條和遠處的稻上。接連著是死一般的沉寂的，長久而且愉快的一剎那。其次便是清晨的神祕的那一剎那——在這時候，一切生活的植物，在他的各部分，各各發大光明，如在火焰的中間。學生走著，而向着東方。祈禱的文句，從心中湧到唇邊，正如春天到來，樹汁上升到松樹的外皮裏去似的。他走到小寺，開了滿捲著鐵釘的灰色板門，伏在鄉裏人所畫的粗笨的基督像前，面帖着地，兩手向前伸著。

他覺得他的靈魂似乎已從地上飛去，直到神的座前了。這一刻中，他

眼上的翳障脫落了；他正注視著永久的面了。

忽然聽到很粗重的聲音，唱著一枝鄉裏的俗歌：——

「那時候，我最喜歡你，翰加（Hanka），

那時候你晒在田裏，想晒白了自己，

在那田裏，像是一隻小鵝兒。」

一個女人的聲音作答，遠遠地走來：——

「我並不是晒自己，我是晒一件布衫；

但是你，凱式加（Kaska），道我抹了粉。」

學生從地上起來，站在小寺的門口。他看見一個壯健的農家少年，穿了小衫，赤著腳，頭戴艸帽，背著許多檜樹的柴，同馱馬一樣。他正在揀拾樹

根，將灌木連土塊一併掘起，在樹枝裏潤濕他的兩手。一個女人沿了這條路走來，背上抗一網雜艸。伊的裙裾都折起，挾在帶裏；伊的寬闊的肩膊，被重擔壓着，俯屈向前，只仰了裹着紅巾的頭，向那少年正在工作的山上望着。伊走到十字路口時候，他將伊叫住，曳下腰帶裏的裙裾，替伊將擔子放在地上。伊笑着，用兩手將他推開了。

學生用手遮了他的眼，但立刻便又放下，這時候又聽到他們兩人在路上所唱的清新的歌聲了。這是很奇異的音樂。這樹林像是調和的絃索，合着兩人的歌聲，全都顫動起來了。

「花園裏有一株櫻桃樹，

果園裏是有兩株；

我愛你，翰奴斯（Hanus），從你還小的時候，除了你再沒有別的人。」

他們從稻田中間，走到低地來；那稻正同他們的頭一樣高，相對的垂著。兩個人的頭，映著黑的大麥，明明白白顯出。那太陽的巨大的銅盾，已經從山脊上漸漸上升了。他們這樣的走了多時，沒有被兩旁的稻完全遮住。從他的合著的眼瞼底下，流出眼淚；他抖抖的緊握了兩手。他所未經知道的言語，所謂愛的希望與欲求的言語，不自覺的湧到他口邊來了。

他在幻景中，看見潤濕的眼，和女子的長的編髮，在一個海邊的洞窟裏，忽隱忽現。一種未知的力，說不出的甜美，不能驅逐又不能降伏的力，在他的心中覺醒，帶他遠遠的到空間去了。他的靈魂捨去了他的鐐銬，自由的

點

滴

衝決出去，正如小馬開始了狂奔一般。……

黃昏

波蘭 什朗斯奇 著

太陽溜到光輝的銅色的薄霧中去了；這霧便染成了奇異的斑紋，仿佛透明的塵土一般，籠罩着遠方的地面。太陽落下，到那開拓地邊界被留下的幾株濃密的赤松，與放在山邊腐爛着的黑色樹株的後面去了。他的光線仍舊照着艸舍的角，將他鍍金，又染作紅色了；這光線又穿過灰色雲的層疊；閃閃的射在水上。

前日的一陣風雨，將池塘般的平野與新開墾^墾的山地，都浸在水裏了。在已經收穫的稻田的泥溝與秋耕的新田裏，積水變成赤色；虹光的水面，看去仿佛是鎔化的玻璃，迷魂眩目的紫色的影，落在灰色的坍塌的土塊上；沙山都轉為黃色，生在兩岸的野艸與田塍邊的灌木，也都借到一種異常的暫

時的色彩。

在一個深谷裏，被疏朗朗不多樹木的小山圍住，一條小溪，東西南三面流著，又汎濫過去，造成許多灣與沙灘，池塘與河。溪邊生著纏絡的水艸，細長的蘆葦，香蒲，柳樹的叢林。靜止的赤色的水，在大的荷葉與粗的水艸底下，映出許多淺綠的不整齊的小塊。

一羣野鴨，伸長頸子，在上面飛過；他的肅肅的翼聲，打破了當時的沉寂。此外一切都是寂靜。便是那玻璃般綠的蜻蜓，從前不住的在蘆葦周圍，撐開薄紗的翅子飛翔的，此刻也不見了。只有不倦的水蠅，還留在池塘水面上，伸著高蹠一般的脚……那里却有兩個人，正在工作。

這沼地是屬於莊院裏的。從前那個少年地主，帶了他的狗，在這中

間徘徊，獵取野鴨與翠鳥，——這些鳥類在他未將樹木砍去之前，本來很多的。他將他的一半田地荒廢了；以後不久花盡了他的產業，不能存活了，只好走到首都華騷去，現今擺了一個攤，賣蘇打水度日。

精明的新地主來了。他出去檢查田地，手裏捏著一枝行杖，時常立在沼地中間，摩擦他的鼻子。他伸手在池塘裏摸索，掘了孔，用尺量了，向空中颯氣，——到後來他發明了一件奇事。他命令管家僱了工人來掘爛泥，用獨輪車運到田裏，一直開掘下去，等到這窪很大了，可以造一個池。他預定要築一座堰，又揀略低的地方，造第二個池，這樣下去，一總要造十三個；於是掘濠溝，將水放了，築起許多水門，便在池裏養起魚來。

跋來克·葛巴拉 (Walek Gibala) 是一個短工，自己沒有一點田地只

在鄰村勞動，賺點工錢度日；他便被僱了搬運泥土。他先前是舊地主的馬夫，但新主人來了，他也留不住了。第一層，新地主與新管家將工錢及食料減少了；第二層，他們又查到被竊的一切東西了。在舊地主的時代，每個馬夫只用半斗雀麥喂馬，餘下的都在晚間拏到柏林酒店去換烟艸或一滴的燒酒。但新管家到來的時候，這件生意就完了；他又很正當的將這罪統歸到跋來克身上，打了他幾個巴掌，將他赶出了。

自此以後，跋來克和他的妻子只靠在村裏每日掙錢過活，因為他不能尋得地方；而且他也難望尋到，那個管家已經將他的信用完全取消了。在收穫的時候，他們還可以在各處從農家賺到幾文錢；但冬天與春初，他們餓的十分利害，不可言狀。男的是長身粗骨，鐵一般筋肉，瘦到同木板一樣，淡

灰臉色，圓曲的肩背，餓得完全衰弱了。女的正同平常女人一般，靠了伊的鄰人，能夠自己支持；伊賣香菌蛇莓艸莓給莊院裏，或賣給猶太人——總之伊可以賺到一塊白麵包喫了。但沒有飽飯喫，伊在打稻這件工作上，終不是男人的對手。當管家發出命令叫人掘地的時候，他們兩人的眼睛都發光了。管家親自答應，掘兩立方碼約合中國五十二立方尺可以得三十個戈貝。約合銀一角五分跋來克使他的妻每日從早到晚的掘地。伊掘了，裝滿獨輪車，他便推著過了沼上所架的跳板，運到田裏。他們有兩輛大而且深的獨輪車，在跋來克還未將空的推回之先，第二車已經滿了；於是他將帶套在肩上，推了車上山坡去。鐵輪吱吱的很利害的叫。獨輪車在跳板上斜著行走的時候，那流質的黑而且臭的粘泥，夾雜著池塘裏的水草，漫溢出來，流到他裸露的膝頭；

這爛泥蓋滿了他頸項與肩背，將他的小衫染出許多黑色惡臭的花條。他的兩臂在肘關節上都作痛了，兩腳因爲長久踏在爛泥裏，也疼痛而且木強了，但——做了一天苦工，他們掘了四立方碼。他知道，他有了六十個戈貝，在他的腰包裏了。

他們很有希望，因爲挨到秋末，他們賺到三十盧布了。他們付過租錢，買一桶鹹菜，五斗馬鈴薯，一件衣服，幾雙靴，幾條圍巾與女人的土布衣服，做小衫的布。這樣，他們可以支持到春天，到那時他們能夠往別人家裏去打稻織布，再賺錢了。

管家忽然想到，兩立方碼給三十戈貝，價太貴了。他知道，決沒有人願意從早到晚在泥塘裏走，倘不是真因爲快要受餓了；若是這樣的人，便無論

怎樣也情願做，不再遲疑了。他便說，「二十個戈貝已經夠了。倘不肯，——那麼，去罷。」

在這時候，沒有什麼錢可賺，莊院裏已經有了許多人手，儘夠打稻和管機器了；——要隨意挑選，在此刻是不行的了。這命令發表之後，跋來克走到酒店去，喝了一個爛醉。第二天，他將他的妻打了一頓，拖伊出去，替他作工。自此以後，他們每日從清早起手，一直到夜，不住的工作，掘成了六立方碼。

現在卻是昏夜真從遠方漸漸近來了。遠的淺藍色的樹林，漸變暗黑，融化到灰色的陰暗裏去了。水上的光也消滅了。朝北立著的紅松的巨

影，沿著新開拓地，落在山頂上。只有樹幹與石塊，處處還現出紅色；小的散逸的光線反射在上面，又落在半黑暗裏的荒涼景物的中間，這光屈折了，略顫動，使接續的消失了。樹同灌木，都失了他們的凸面與光澤，他們自然的色彩與灰色的空間相混，看去只像是平面的完全黑色的東西，帶著奇異的輪廓。

濃霧已在低地聚集，使作工的人全身冷透了。黑暗也如不可見的波浪一般，匍匐而來，沿著山脚，將割過的稻田，水流，山洞與岩石的一切荒涼的顏色，都收到他的裏面去了。

當霧的波浪會合的時候，別有一路霧氣，——白而且透明，幾乎不能看見，——從泥塘裏一縷縷起來；環繞著灌木，滾成圓球，抖抖的在水面上旋轉。

濕冷的風趕這霧往山谷底下去，一直等到完全攤平了，像畫布上的一個面貌。

「霧露來了，」跋爾珂跋（Walkowa 即 Walek 的女性詞）喃喃的說。這正是黃昏時候，一切物象都顯然的漸漸化爲塵土與虛無，灰色的空虛布滿了地面，注視著人，迫壓人心，引起無端的悲戚。跋爾珂跋突然感到恐怖。伊的毛髮直豎起來，全身打一個寒噤。這霧像一個活物，向伊偷偷走來；他從後面來到，又退去了，伏着等候，又更加凶猛的追上前來。伊的兩手，因爲濕冷，已經粘而且滑；冷氣滲透皮膚，澈了骨裏，伊的咽喉與胸口都作癢了。這時候伊忽然記起伊的孩子——從中午以後，伊還沒有見他。那時他正睡着，——鎖在一間十分冷靜的房裏，——睡在菩提樹的搖籃裏，用赤楊

的細條挂在梁上。他現在怕正在叫喊——噎了——哭著呢？母親聽到的那叫聲，悲痛可憐，宛然是荒野中孤鳥的叫。這聲音長在伊耳邊響，特別戟刺伊的神經，撕碎了伊的心了。伊整天沒有想到他，因為伊的苦工將伊的思想打散了。實在將伊的思想力都完全滅絕了；但現在因為那黃昏時候所引起的想象，伊又將思想集中，把伊的全心連繫在那人類的一個小小的分子的身上去了。

跋來克將獨輪車推到的時候，伊便小心的問道，「跋來克我可以回艸舍去，把那馬鈴薯刨完麼？」

跋來克不答應，彷彿沒有聽到模樣。他拏起獨輪車，逕自去了。他回來的時候，女人又求告說，「跋來克我可以去麼？」

他輕忽的答道，「什麼？」

伊知道他的發怒是怎樣的；知道他能夠抓着人的脅下，撮起整把的皮膚，又將他搖了兩三次，便像石塊一般的摔在蘆葦的中間。伊知道他能扯去伊頭上的手巾，將頭髮纏在手上，惡狠狠的拖伊在路上走；或者一時發怔，他會趕快的從泥塘裏拔起鐵鏟，當頭劈來，也不管劈着沒有。

然而忍不住的憂慮，興奮起來，幾乎到了苦痛的程度，也就超過了對於刑罰的恐懼了。伊幾次想到逃走，這只要逃下山谷，跳過小河，以後一直穿過稻田樹林走去便好了。伊屈著身子，裝滿土車時，伊的心早已在逃了；像貂鼠一樣奔跳，赤著腳在滿生著荊棘與木莓的田裏走，也幾乎不覺得痛。那尖利的土塊，不但刺了伊的腳，又刺到伊的心了。伊將跑到艸舍前面，用

木的鑰匙開了栓；屋裏的熱氣與密閉的空氣，撲着伊的臉；伊就去抱住那搖籃……跋來克回到艸舍的時候，他會殺伊，將伊打死——但這又算什麼呢？後來總是……

但跋來克從霧裏出現的時候，伊又從新怕起他的拳頭來了。伊又很謙卑的求懇他，雖然明知他決不放伊去的。伊說，「或者孩子已經死在那里了。」

他並不回答，只從肩上摔下了獨輪車的帶，走近他的妻的面前，將頭略略一動，指點那木樁給伊看：他們今天應該掘到什麼地方。他於是拏起鐵鏟，趕快將爛泥裝進車去。他毫無思慮的很快的作工，儘他呼吸的限量，盡力的快掘。他裝滿一車，便推着飛跑；臨走時對伊說，「你也推你的，你這懶

畜生……」

伊受了他這對於孩子的讓步，這惡狠狠的好意，這冷酷的言動，仿佛是一種愛撫。因為倘若他們兩人同去搬運，這工作或者可以趕早完功了。伊急忙模仿他的舉動，像是一個猴子，鏟起爛泥有先前四倍的快；伊此刻作工，已經不是靠著伊的筋肉力，只靠著神經力了。伊的胸口格格的了響了；眼前現出種種眩目的彩色，伊覺得將要昏暈了；大的熱淚——沒人理會的苦痛的淚，從伊眼裏流出，落在冰冷惡臭的穢土上。伊每回將鏟掘下地去，便仰起頭來，看那木樁還有多少遠。車已裝滿，伊立刻套上索子，跟着男人全力的飛跑。

霧氣升得很高了；他漫過蘆葦，罩在赤楊的頂上，造成一座不動的牆。

樹木在霧裏朦朧現出，看去只是許多無定的色彩的塊與非常鉅大却不整齊的形，排列在深谷裏，宛然是奇異可怕的怪物似的。

他們的頭向前俯著；他們的手一樣的动作；他們的身子彎著，幾乎到地面。……

獨輪車的輪，軋軋的叫喊。霧的波浪，像注在水裏的牛乳一般，在漸漸暗黑的山中，動盪不歇。

長庚星低低的出在天上，抖抖的將他的微光射到黑暗上面。

什朗斯奇 (Stefan Zeromski) 是波蘭現代的小說家，他的事情，我不很知道。
霍勒 (Kolewinski) 著的波蘭文學史略第五章，將他

歸在印象的主觀主義派下。「什朗斯奇是個偉大的才人，他能吸收傳奇的英雄主義與實驗派的信仰，併在一處。他的著作裏，寄託著他一代的一切苦痛的聲音。在他的銳敏的感情上看來，惡是世界的實體，魔是勝利者；義務的本能是英雄主義。」看黃昏裏的跋來克夫婦的英雄的行爲，約略可以看出作者思想的一斑了。

誘惑這一篇的意思，同法國摩波商 (Maupassant) 的月夜

見域外小說集

二卷大略相似。但摩波商是唯物論者，他所承認的愛的力，自然也只是物質的一面。誘惑的作者是理想主義的文學家，所以他的愛的讚美，是真誠的，也是健全的，這是根本上的不同了。

這兩篇小說是從英國培納克 (Else Benecke) 的波蘭小說集卷一

譯出的。黃昏第十三節的末句，原作「掘成了四立方碼，」但我看上下的語氣，似乎有點不妥，所以逕把他改寫作「六立方碼」了。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記。

賣火柴的女兒

丹麥 安兌爾然 著

天氣很冷；天下雪，又快黑了，已經是晚上——是一年最末的一晚。在這寒冷陰暗中間，一個可憐的女兒，光著頭，赤著腳，在街上走。伊從自己家裏出來的時候原是穿著鞋；但這有什麼用呢？那是很大的鞋，伊的母親一直穿到現在；鞋就有那麼大。這小女兒見路上兩輛馬車飛奔過來，慌忙跑到對面時，鞋都失掉了。一隻是再也尋不著；一個孩子抓起那一隻，也拏了逃走了。他說，將來他自己有了小孩，可以當作搖籃用的。所以現在女兒只赤著腳走，那腳已經凍得全然發紅發青了。在舊圍巾裏面，伊兜著許多火柴，手裏也拏著一把。整日沒有一個人買過伊一點東西，也沒有人給伊一個錢。

凍餓得索索的抖著，向前奔走，可憐的女兒！正是一幅窮苦生活的圖畫。雪片落在美麗的長髮——披到兩肩的好卷螺髮上，但伊並不想到他。街上窗櫺裏，都明晃晃的點著燈火，發出燒鵝的香味；因為今日正是大年夜了。噢，伊所想的，正在這個！

兩所房子前後接著，其間有一個拐角，伊便在那里，屈身坐下。伊將腳縮緊，但是覺得愈冷了；又不敢回家，因為伊沒有賣掉一把火柴，也沒有一個錢拏回家去，伊定要受父親的一頓打，而且家裏也冷；因為他們家裏只有一個屋頂，大的裂縫雖然用了稻草破布，已經塞好，風却仍然呼呼的吹進來。伊的小手，幾乎凍僵了。偷從柴束裏抽出一支火柴，牆上擦著，溫溫手，該有好處。伊便抽出一支。霎的一聲，火柴便爆發燒著了。這是一個溫

暖光明的火。伊兩手籠在上面，正像一支小蠟燭；而且也是一個神異的小火光！女兒此時覺得彷彿坐在一個大火爐的前面，帶著明亮的銅爐腳和銅蓋。這火燒得何等好！而且何等安適！但小火光熄了，火爐也不見了，只有燒騰的火柴頭留在手中。

第二支又在牆上擦著。火一發，火光落在牆上，牆便彷彿變了透明，同薄幕一樣，伊能見屋裏的事情。桌上鋪著一塊雪白的布，上面放著光亮的晚飯器具，燒鵝肚裏滿裝著蘋果乾棗，蓬蓬的發出熱氣。還有更好看的，那鵝跳下盤，在地板上搖搖擺擺的，胸前插著一把刀，一把叉，向女兒走來。那時火柴熄了，只有厚實潮溼冰冷的牆，仍在伊的面前。伊又燒起一支火柴。這回伊坐在一株美麗的聖誕節樹下；這樹比去年伊在那富商家隔著玻璃

窗望見的那一株，更加高大，更裝飾得好看。一千多支蠟燈，點在綠樹枝中間；許多彩色圖畫，同店頭所有的一樣，都向上看這燭光。女兒伸出兩手向他們，火柴就熄了。聖誕燭漸漸的升高。伊現在再看，却是天上的星。一顆星往下落，曳了一道火光。女兒心裏想道，「現在有一個人將死了。」因為伊的祖母——世上唯一愛伊的人，如今已經死了——常常告訴伊說，凡是一顆星落下，就有一個靈魂升天去了。

伊又在牆上，劃一支火柴；火發了光，在這亮光裏，立著伊的祖母——清淨光明，和善可愛。女兒叫道，「祖母，你帶我同去！我曉得火柴熄時，你就去了。你也要同溫暖的爐火，好的燒鵝，美麗的聖誕樹一樣，就要不見了。」伊忙將整把的火柴擦著，想留住伊的祖母。火柴燒得很猛，比日中還

光明；祖母的相貌，也很大很美麗，不同平常一樣。伊將女兒抱在手裏，兩個人。在光明喜樂中，離開地面，飛得很高，到那沒有寒餓憂愁的地方去——他們是同神在一處了！

但次日清早，女兒仍舊坐在拐角上，靠著牆，兩頰緋紅，口邊帶著笑容，——在舊年末夜凍死了。新年的太陽起來，照在一個小死屍上。這孩子坐在那裏，冷而且硬，手裏拏著火柴，其中一把已經燒過了。傍人說，「伊想自己取暖。」但沒有人知道伊看見怎樣美景，也不知道伊在怎樣的靈光中，同伊的祖母去享新年的歡樂去了。

安兌爾然 (Hans O. Andersen 1805-1875) 是近代丹麥四詩人

之一，著有詩曲小說游記甚多；但他的特長卻在童話（*Fairy-tales*）童話

本來是原始社會的文學，也就是兒童的文學；因為在個體發生上，兒童時代正與原人的等級相當。所以歷來只有天然的童話，至于人爲的文學的童話，未曾有過；有了詩人的筆，便已失卻小兒的心了。只有安兌爾然，是個詩人；活了七十歲，却仍舊是一個孩子。他用了孩子的眼光，觀察事物，寫出極自然的童話；一面却用詩人的筆去記述，所以又成了文學上的作品。他之所以爲古今無雙的童話作家，便只是這緣故。以上所譯的，便是他的童話之一。他的童話全分，收在全集第二十七八兩冊中。第二十七冊卷頭，有他自撰的童話年譜，今將關於這一篇的說明，抄在下面：

「一八四八年童話第二集第二分出，中爲老屋一滴水賣火柴的
女兒幸福的家庭母的故事苧麻六篇……賣火柴的女兒在格拉思丁
(Grinsteaden) 舊城所作；當時接到弗林克先生 (Herr Flink) 當時出的
信，囑我爲他題畫，共有三張，我取了一張繪著女兒拏火柴的畫，就寫了
這一篇。」

當時所印的畫，可惜現在已經沒有了。但他集內丹麥人丕兌爾
然 (Petersen) 的插畫，有兩張小圖在這故事裏，也非常得神。

安兌爾然這篇故事，又與平常的童話，略略不同，所以別有一種特
色。他寫這女兒的幻覺，正與俄國平民詩人涅克拉梭夫 (Nekrasov)
的赤鼻霜詩裏寫農婦在林中凍死時所見過去的情景相似。可以同

稱近世文學中描寫凍死的名篇。一九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記。

不自然淘汰

瑞典 斯忒林培克 著

(一名種族的起源)

男爵讀過人生的奴隸，譯者按，這是指諾威人「O-naslje做的Livsslaven」聽說貴族的孩子，倘不是

喫下等社會的乳，就要滅亡，很是憎惡憤怒。他又讀過達爾文極相信這學說的精義是說：貴族的小孩子，因為歷代淘汰的關係，是「人」類的最完善的代表。但又看了遺傳說，他對於僱用乳母這件事，最為反對，因為一用乳母，那一種下等思想和欲望，豈不也要跟了下等社會的血，一齊混入貴族裏面麼？他所以決定他的夫人應該自己哺養孩子，倘若不能，便用牛乳瓶。他對於牛乳，有十足的權利，因為牛喫他的草。要是不給草，牛便要餓，而且甚或至於不能生存。

孩子生了。是一個男孩！他的父親，在男爵夫人懷孕確定以前，很覺憂慮；因為他是窮人；他的妻子却極有錢。要不是結婚後生下一個合法的嗣子，他不能得他妻子的財產——依嗣續法○○章○○節——所以他現在的喜歡，大而且真。這孩子是一個透明的純種；黃蠟色的皮下，隱出藍色靜脈；他的血可是太少了。他母親身段極好，同天使一樣；喫的是頂好的食物，着的是最厚的毛皮，都從異域各地運來。伊的臉上，有一種貴族的蒼白色，表明伊是高貴出身的婦人。

伊自己哺養孩子。這樣做去，他們生長在這世界上，便毫不受農婦的恩惠。男爵從前所讀的，都是誑話罷了。孩子喫了乳，又只是叫喊，約畧有兩個禮拜。但凡有孩子，都是要叫喊的。這也算不了什麼。然而這孩子

漸漸瘦了；瘦得很可怕。於是請了一個醫生來。他同父親暗地裏說，如果男爵夫人自己哺養下去，這孩子一定要死；因為男爵夫人一則神經過敏，次則沒有什麼可以養育孩子。他將母乳行了定量分析，用「方程式」證明，倘若不改哺養的方法，這孩子只好挨餓。

這怎麼好呢？孩子是死不得的。牛乳呢？乳母呢？乳母這件事不必提了。現在只好姑且試用牛乳罷了。但這醫生的方子，卻只用乳母一味藥。

最好的荷蘭牛，曾在本縣領過金賞牌的牛，隔離起來，用上上的乾草去飼他。醫生將牛乳分析過了，一切都好。這方法簡易極了。從前未曾想到，真真奇極！這樣子，人都不必僱乳母了；乳母是個暴君，人不敢違拗他，又是

個游惰的人，要人去養活他；更不必說有傳染病了。

然而小孩還是瘦，又還是叫喊。他連日連夜的叫。這一定是生了膽

汁病了。於是又養了一隻母牛，重新分析過了。牛乳中間，又和了查理巴

特 St. Etienne 是地名 的泉水，真正的斯忒魯兌勒。 St. Etienne 字書說是一種餅餌，又有旋

又是一種汽水。然而孩子還是叫個不住。

醫生說，「除了僱乳母，沒有別的法子了。」

男爵說，「阿除了這一件，別的都可以。人不願強奪別家的孩子，因為

這事違反自然，而且遺傳又怎麼樣呢？」

男爵正講自然不自然的時候，醫生告訴他說，倘使自然得勢，貴族就要滅亡，財產全歸公家。這正是自然的智慧；人類文明不過是一種愚蠢的爭鬥，

同自然反抗；人類畢竟要被克服。男爵的種族，是一定滅亡的了；他的妻子不能養育他的種子。便是證據；只有或買或偷了別人的乳嚙，纔能夠活着。所以這種族的生存，全靠強奪，下至最小的事情，也是如此。

甲「買乳能說是強奪麼？這是買呢！」

乙「是的；因為買的錢，是工作得來的。誰的工作？平民的工作！貴族是不能工作的。」

甲「醫生是個社會黨！」

乙「不然，是個達爾文派。但叫他社會黨，也不介意。這於他毫無關係。」

甲「然而購買究竟不是強奪。這句話太重了。」

乙「用錢購買，便不是他自己掙來的。」

甲「這是說用兩手工作掙來的麼？」

乙「對了。」

甲「照這樣說，那醫生也是強盜了！」

乙「正是，但他終不肯埋沒真理。男爵不記得那悔悟的賊，說出這樣

真話的故事麼？」

這談論中途打斷，男爵請了一位有名的大學教授來了。大學教授一到，便立刻叫他是殺人犯，因為他沒有早僱乳母。

男爵此時須得勸服他的夫人，將他從前的議論，完全取消，特別注重申說一件事情，就是——依嗣續法的規定——對於他孩子的愛。

但是乳母從那裏來呢？市內是不必去尋了，因為市內的人全是腐敗的。只可尋一個鄉下女子罷了。然而男爵夫人很反對，以為有了小孩的女子，一定是不道德的人；伊的兒子，將來也怕染了習氣。

醫生回答說，所有乳母，大抵是未嫁的女子；倘若小男爵傳染了愛異性的習氣，長成起來，可以成一個好人；這類傾向，很應該獎勵。至於農婦，未必肯就乳母的位置；因為有田地的農夫，總願意和妻子一處生活，不肯分離的。

甲「假如他們將一個女子和一個農家長工結了婚，怎麼樣呢？」

乙「這麼辦，須有九個月的遲延。」

甲「又如他們替那有了小孩的女子，尋一個丈夫，怎麼樣呢？」

乙「這却是條好計。」

男爵認識一個女人，三月以前，生過一個孩子。男爵認識伊，只是有點太熟了。他訂婚過了三年，這其間因一醫生的命令，「便瞞過約婚的新婦，有了不義的事。」如今他便到這女人那裏，對伊說，伊如果肯嫁給農家長工安兌爾斯（Ankers）隨後到府裏做了小男爵的乳母，可以得一所莊園。這樣辦法，伊不但免了恥辱，還可得到利益，自然便應允了。於是約定禮拜這一日，將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的結婚通告，接聯宣布，隨後安兌爾斯便回到村裏，兩個月沒有出來。

男爵看那女人的孩子，很覺羨慕。他是個大而且強壯的孩子。他並不美麗，但看他相貌，很可保得幾代的繁盛。這孩子生下來，是打算來活的，可是

他命運決定不能達他的目的。

安那 (Anna) 眼見伊的小孩，掣到育嬰堂去的時候，哭了一場；後來得了府裏的好食物——伊的食物是從食堂裏分出來給伊的，又有黑麥酒蒲陶酒，可以儘量的喝——也就安慰了。伊又可以坐大車出門，有一個僕役和車夫，排着坐在前面。伊又讀一千一夜 *All Laylah wa Laylah* 是十三世紀時編成的

的亞刺伯傳說集
俗稱天方夜譚

伊一生從來沒有經過這樣的好日子。

安兌爾斯去了兩月，又回來了。他在家裏一事不做，只是喫喝睡覺。

他收了莊園，却又要他的安那。伊不能時時回家，看伊的丈夫麼？這却不能，男爵夫人決不答應。決不能有這種胡塗事！

安那瘦了，小男爵又只是叫喊。醫生又請了來。他說，「讓伊回去，看伊的

丈夫。」

男爵說，「假使於孩子有害，怎樣呢？」

醫生說，「不會。」

但是安兌爾斯又須得先經「分析。」

譯者按這「分析」二字承上文分析乳汁而來然在此處只是檢查的意思

安

兌爾斯不肯。後來受了男爵送的幾隻胡羊，也就「分析」過了。

小男爵也不叫喊了。

此時育嬰堂裏來了通知，說安那的孩子，因為白喉死了。

安那整日焦急；小男爵比以前叫得更響。安那就解僱，送他回到安兌

爾斯家裏；府中別僱了新乳母了。

安兌爾斯得他妻子回來，同在一處，很是喜歡；只是安那却染了奢華的

習慣。譬如加非茶，伊不能喝巴西的，須得爪哇的纔好。伊的身體，不能許伊一禮拜裏喫六回魚，又不能田間作工。北歐濱海多魚所以魚是賤品不能多喫所以莊裏的食物，漸漸缺乏了。

十二個月之後，安兌爾斯本該將莊園交出；但男爵對他很有感情，許他仍舊住在裏面，算作佃戶。

安那仍然日日進府做事，時常看見小男爵。他可是已經不認識了；這也是極好的事。然而他從前，終竟是在伊懷裏睡過的。安那又犧牲了親生的孩子，救了他性命。安那却善於生育，生了許多兒子；長大起來，都成了工人和鐵路小工，其中一人，是個罪犯。

老男爵眼巴巴的，只望着有一日，他的兒子也娶了妻子，生下兒女。可

是他不甚強壯。假使將那死在育嬰堂裏的小男爵當了嗣子，這希望還可較爲確實。男爵第二次讀人生的奴隸時，他也只得承認：上等社會全仗下等社會的慈悲，纔能存活；他再讀達爾文時，他也不能否認：現在的自然淘汰，是全不自然。但事實終是事實；縱使醫生和社會黨竭力反對，也畢竟不能更改。

斯忒林培克 (August Strindberg 1849-1912) 爲瑞典近代最大文人。又多所學問，凡天文、礦物、植物、化學、經濟、歷史、倫理、哲學、美學，皆有著作。文章一類，則有戲曲五十六種，小說三十種，其精力殊非常人所及。嘗爲斯託霍倫 (Stockholm) 圖書館員，有中國文書未編目，乃習

華文訂定之。又研究十八世紀中瑞典與中國之交際，作文發表，得俄國地學會賞。其博學多能，除瞿提（Goethe）外，世間文人，莫能及也。

斯忒林培克於一八七九年作赤屋（Röda Rummet）仿迪庚斯（Dickens）體，寫社會惡濁情狀，而更精善，遂有名。及短篇集結婚（Giftas）出，世論譁然。其書言結婚生活，述理想與現實之衝突，反對者乃

假宗教問題羅織成獄，然卒無罪。又作自敘體小說九部婢之子（En

Tjandstepvinders
afstepvinders søn）癡人之懺悔（Die Beichte eines Thoren 原書爲

本國所禁故以德語刊行）地獄（Inferno）等最有名。

斯忒林培克著作中，戲曲尤爲世間所知，與諾威之伊孛然（H.

Ibsen）並稱，如由麗姬（Fröken Julie）父（Fadren）伴侶（Kamraterer-

皆是。其藝術以求誠爲歸，故所有自白，皆抒寫本心，毫不粉飾，甚似託爾斯泰。對於世間，揭發隱伏，亦無諱忌。又緣本身經歷，於愛戀深感幻滅之悲哀，故非議女子亦最力，遂得 *Misogynistes*（厭惡女性者）之稱；然其本原，固仍出於求誠也。由麗姬自序有云：「人皆責吾劇爲太悲，意似謂世間有歡愉之悲劇也者。世人喜言人生之悅樂；劇場所需，亦唯詼諧俗曲。一若人生悅樂，卽在愚蠢中間；劇中人物皆患舞蹈病，（Chorea）或悉白癡也。吾則以爲人生悅樂，乃在人生酷烈戰鬥之中；吾能於此中尋求而有所得，斯卽吾之悅樂也。」此一節，足爲斯忒林培克藝術之正解，卽其行事思想，亦可因是解悟，無餘蘊矣。

以上是譯者從前所編歐洲文學史的一段；因爲可供讀者參考，所以鈔

在這里。所譯的是結婚中的一篇。一九一八年七月四日記。

點

滴

二百六十

改革

瑞典 斯忒林培克 著

伊看見世上女子，養大了，專給未來的男子做管家婆，心裏很氣憤。所以伊學了一種職業，終身可以自立。伊是專做人工花卉的。所

他看見世上女子專等嫁一個丈夫，好養活伊，心裏很是惋惜。他決心要娶一個獨立自由的女人，能夠自己生活，是他平等的人，是他一生的同伴，却不是管家婆。

命運斷定，他們兩個人，終於會見。他是個美術家；伊呢，我已經說過，是做人工花卉的。他們都住在巴黎，同時懷著這樣思想。

他們結婚，很是新式。他們在派綏（Passy）租定三間房，中間是畫室，右邊是他的房，左邊是伊的。這樣就廢去了那一房兩榻的制度，——這可

厭的事，不合自然，又是放縱褻瀆的根源；而且也就廢去了在一個房間裏，脫衣穿衣的不便。現在各人各有一間房子，畫室當作中立的公共會場，便好得多了。

他們不用使女，自己烹調，單僱一個做短工的老婦人，早晚來做雜事。這法子想得極好，而且理論上也很對。

懷疑派便問，「假如你們有了孩子，怎樣呢？」

「說那裏話！不會有這等事。」

諸事進行順當。早上他出市去，買辦食物，再調加非。伊疊被褥，收拾房間。隨後兩人坐下，各自工作。他們工作倦時，隨便談天，互相忠告，笑着，很是歡樂。

到十二時，他生起竈火，伊便去做菜。他煮牛肉，伊跑到街上，到雜貨店去；以後是伊擺食桌，他將菜盛起來。

他們自然也相愛，同平常夫婦一樣。他們各道晚安，走進自己房裏；但門上沒有鎖，他敲門時，原可進來。只是房間狹小，到了早上，他們仍然各在自己房裏。他就叩說壁，「小姑娘，早上好，你今天好麼？」答道，「很好，你呢？」

他們早飯時的會見，像是一件新鮮經驗，永遠不會陳舊的。

他們晚上一同出門，時常和本國人相見。伊並不反對烟草的烟，也不妨礙別人。人人都說是理想結婚，比他們尤爲幸福的夫婦，還沒有見過。

但是新婦的父母，住在遠處，時常寫了信來，發各種不雅的問題；他們很望

得一個外孫。路易賽 (Louis) 應該記得，結婚制度之設，是爲子孫利益計，不是爲父母的。路易賽說，這意見是舊式。阿母詰問伊，可曾想到，新思想的結果，不就是人類的全滅麼？路易賽沒有從這方面想過，而且對於這問題也無趣味。伊和伊的丈夫，都很幸福。幸福夫婦的榜樣，已經宣布給世間看；世間却很妬忌他們。

生活很愉快。兩個人誰也不是誰的主人，費用是共同負擔。有時他賺的多，有時伊多，但算起來，他們寄附的資本，到底同一數目。

伊的生日到了！早上醒時，做短工的老婦人拏了一球花進來；附著一封信，信箋上都畫花卉，上面寫道：

花蕊；呈夫人，拙畫工上。祝夫人長壽，並請卽赴早餐爲幸。

伊敲他的門，——「進來！」於是他們早膳，坐在他的牀邊。這一日，特留短工老婦人做一日事。這真是很可喜的一個生日！他們的幸福，永遠無缺。這樣計有二年之久。所有預言者的話，都是假的了。

這真是模範的結婚！

但二年過去，新婦生病了。伊說是中了糊壁紙的毒；他猜是一種微生物。是的，確是微生物。但事情有點不妙。應該有的事，却沒有了。伊想必受了寒了。然而又壯了起來。莫非患了瘤腫麼？是的，他們怕伊正是這病。

伊去請醫生看，——哭了回來。這真是一種萌芽；但這件東西，總有一

日須見陽光，開花而且結果。

丈夫曉得了，歡喜得不知怎樣纔好。他跑到俱樂部，說大話給朋友知道。但他的夫人仍是啼哭。如今伊的地位，將怎麼樣呢？伊將不能工作賺錢，祇好靠他生活。他們以後又不能不僱一個使女了。唉，那些使女呵！所有從前的小心謹慎，撞着這不可避的巖石上，都已粉碎了。但丈母却寫了很高興的信來，反覆申說，結婚制度，是神爲保護孩子起見而設的；父母的快樂算不得什麼。

虎戈 (Tiger) 求伊不要因爲將來不能賺錢，心裏懊惱。伊哺養小孩，豈不是已經盡了伊的工作麼？這豈非同錢一樣好麼？錢這件事，正當說起來，無非也是工作。所以伊的一份，也已經完全付清了。

伊想現在自己要他養活了，過了許多日子，總是忘不了。但是小孩生了下來，伊一切都已忘記了。伊仍舊與他做妻室，做同伴，和從前一樣；却又添了一件，——做他小孩的母親；這一件事，他覺得比一切尤其可貴。

這也是短篇集結婚裏的一篇。從前讀日本田村俊子著的彼女之生活也感到同一的印象。但田村是「新婦人」將此事說得很痛切；斯忒林培克是一個 *misogynist*（厭惡女性者）自然別有一種氣味。現在翻譯這一篇，並非附和著者的態度，也不是因為他比田村有名；只是這篇較短。而其中的問題，原是一樣，很可以研究，所以便譯了這一篇。一九一八年七月十三日記。

點

滴

揚奴拉媪復仇的故事

新希臘 藹夫達利阿諦斯 著

你看見的老使女，從對岸的村莊到這家裏，已經多年了。伊生平大約是經過了許多患難。試看伊的明晃晃的大眼，仿佛兩朵枯了的紫花地丁；眉毛漆黑，正像水蛭；嚴整果決的嘴，青白臉色，便是映着火光，也不能紅。頭上被了一塊手巾，繫着一條黃色圍裙，宛然是個女巫。伊切肉的時候，臉上顯出一種酷厲的神情，你就容易猜疑伊是在那里合毒藥。

在伊旁邊切香櫞的女孩子，卻是絕不相同了。伊是伊父親的愛女，因為伊父親說是像他的緣故。伊有伊父親的灰色眼睛和圓下頷，但伊父親却沒有伊的美。伊父親捲起袖子，他的愛女拿水給他洗手的時候，銀盆上

面就不見有那樣雪白的臂膊。人家說，伊得了伊母親的美。這樣清淨的美，這纔真是少女容貌上的裝飾。伊很喜歡老媪揚奴拉（Yannila），別個孩子正去遊戲或唱歌，伊便跑到廚房裏面，幫助揚奴拉，揚奴拉也聽伊去做；後來給主人曉得了，知道他女兒又做了香櫞糕，也極歡喜。

現在他們擱上罐子，晚飯恰恰沸了。老媪坐在墊子上，拏起絡絲竿，女孩子坐在伊旁邊。老媪正有話說，且待我們聽着。

『這不是第一回第二回了，你總逼我講我的故事。你祇是一個小姑娘，我何苦叫你傷心呢？你卻一定要我說。現在我說給你聽，但是不要對別人說；要不然，我的詛咒，會消盡了你。除了你父母，此外沒有一個人知道

這件事。

我的村，離這裡有好幾里遠近。唉，可憐的家，我出來以後，就不再見了。

我們的草舍不在村內，是在村外一個森林裏。牧場是在山頂，尼古拉（

Nicolas）叔在那裏牧一羣山羊。就是他給了我一份嫁資，又給我尋了一

個丈夫。我早是孤兒了，他留養着我，隨後便配了我那喬治（Georges）。

我的嫁資是我們住的一所草舍，一片田地，老人的一半東西。老人就和我

們一起住。上帝的意思，不使我們有一個孩子；然而我們別的幸福都已齊

全。唉，上帝知道他的施爲；願他仍舊祝福我們。

一日傍晚，老人去看羊圈，——這正是春天，同此刻一樣，——去看喬治

關好了羊沒有，因爲暴雨要來了。我獨自留在家裏，也不是第一次了；我預

備了晚飯，坐着紡絲，就像現在的樣子。老人纔出門，立刻起了暴風，雷電齊下，我畫了十字，急忙收拾過爐火。一句話也不及說，大雨便直沖下來；不一會，便有人闖進草舍，可不是兩個土耳其人！我一眼瞥見，就幾乎發狂；他們見我單身在這地方時的那樣凶笑，真比他們的相貌和兵器還都可怕。我當初止道他們不過避避雨，雨住自會去的；可是這並非他們的目的。不知道他們是臨時起意，還是豫先定計的呢，止有上帝明白罷了。他們第一着就是關門；我一見便想站起，然而我可昏沈了，手裏捏着紡竿，動彈不得；我也說不出一句話。我却很強健，所以昏迷也就醒了。一到清醒過來，便覺得他們正要拉我出去。他們像是怕人進來，妨害了他們的計畫，所以想拉我到一個偏僻區處。那時雨已住了。我彷彿記得的第一件事，是一個人抱

住我一個人去開門。他們開了門，正拉我直向門口，我忽然聽得一響鎗聲。隨後便是那悲慘的叫聲道：「揚奴拉揚奴拉！」丈夫叫我的這悲慘的叫聲，我永遠不能忘却。他必是跑下山來，一直走到草舍，沒有遇着老人。——他從此沒有開口。

現在我更清醒了，纔覺得遇着的可怕的事，正像青天一個霹靂。你可莫猜我哭叫了一聲。我的心變了凶硬，已從女人變了男人。我忽然變強了，轉過身去。我胸中彷彿有火燒着，覺得可以擺脫他們，扭住了，扼死他們。那時我真擺脫了，自去投在我可憐的丈夫身上。我看他彷彿還有點顫動。我暫時竟忘却了旁邊的兩個畜生；我的心化軟了，彎身撫他的臉，又親他的吻，問他傷在那裏？——這一刻中，我有一千多件事要做，却一件也不及

做！一個人抱住腰，一個人捉我的手，呪罵恐嚇着拉我徑向大門。我想出聲叫喊，指望有人聽了來救；我可又怕老人便在近傍，他一進來，定被他們殺死。這荒僻地方，又沒有別的鄰舍。而且我又怕他們或者會勒住我的嘴。所以我看止有用計這一法了。

我便問道，「這樣風暴的時候，你們要拉我到那裏去呢？等一會罷；等到天氣晴了，你們再可隨意。我的丈夫受了一粒彈子，倒在這裏，你們還怕誰呢？」

他們聽說，把我拉到裏面，便拏我做好的晚餐來喫，正像兩隻狼。我任他們在那里喫。獨自拏了燈火，走到門口，再看一看喬治。他現在已經安靜了，胸前都是血汗；他死了。我正看着他，那兩個狗子却又出來，拉我進去；

他們怕我逃了。

這時候我的心裏，止有兩件事，逼住我：第一，怎樣能救老人；第二，怎樣能殺了我丈夫的仇人。

這兩個土耳其人，是外來人，不認識我們。想必路過村裏，迷了路；又遇着風雨，纔逃進我們的草舍。鄰近地方，沒有這樣惡鬼。我們村裏的土耳其人，至多也不過時時偷隻山羊罷了。

我關上門。裝作鎮靜模樣，教他們看了放心。他們果然信了，放心喫他們的飯。我倒酒給他們——我們的酒瓶，是從來沒有空過的；——可是預先羈上些火酒，纔給他們喝。我想這酒須在老人沒有回家之前，奏效纔好；此外別無方法。我的心跳得利害，怕他們還沒有醉，老人却回來敲門了。

可是他們也就醉了；一個向前倒，一個仰後，張眼望着天花板，喃喃的胡說。我拏起一柄劈柴斧，一個砍在腦後；一個正劈着咽喉。我毫不發抖。我從從容容的做這事，彷彿本來是個屠戶。我的心便像石頭。我立着眼看他，覺得愉快便同皇后一樣，忘記了是個不幸的寡婦。這時候，尼古拉叔正到門口，背着一隻水漉漉的叉袋。他立着不動，像在那裏做夢。我回過來見了他，便立刻又變成女人，放聲哭了。我告訴他這件事，他幾乎發狂。他說，「你幹的甚麼事？我們該快走，不然都完了。」我說，「我們到那裏去呢？我們怎能捨了喬治走呢？」我們出去，把他抬進門。唉，他那苦笑，我怎能夠忘了呢？自從我投在他身邊看他活着沒有的那時候，這笑容便永遠在他面上，沒有消滅。

那一夜可怕的事情，我不能細細的說出。我們決計停留，不要逃往別的地方。我們走到田的盡邊，生着一株大無花果的所在；天色烏黑，同墨水一樣，又微倖沒有月亮。幾個時辰，老人掘地，我畚去泥土，試想那時我們的害怕呵！便是落一片樹葉，聽了也驚顫。等到坑深齊了腰，我們便回舍，將屍體和兵器一切都抬了出來。再有半個時辰，那兩個屠了的畜類，都已埋了；又用樹枝，遮蓋了新掘的地面。

現在止有我丈夫的死屍，留在屋裏了。我們洗淨他胸口，將血衣放在火裏，燒個乾淨；隨後將他擺出，穿上葬衣，預備安葬。

我們把血迹打掃乾淨——老人洗門口的石上，我洗屋內地板，天已明了。太陽照在雨後的山上，世界重復現出笑容的時候，我們方纔坐下，經過

了這一番慘事，疲倦戰抖悲傷，却已極其清醒。

此外也不必多說了；主人也怕便要進來。——當時沒一個不相信，我的丈夫被雷擊着，死了；這是我們的話。一到下午，把他葬了。我回家之後，到了晚上，不能住在舍裏。我們看見他的鬼，在我周圍；我想離開了他們。老人也怕我，他肩了兩隻鞍囊，一同出門；他認識主人，便領我到了這裏。他却自回去，他是不怕鬼的；他住在村裏，一直到了前年，纔故去了。我沒有再到那里，以後也永不再去；我將來也就死在你這里了。——好孩子，不要哭，不要怕。我錯了；我嚇了你，是個惡女人。……』

這篇可怕的故事講完之後，天已晚了。

孩子聽了，怕得落淚；他的心幾

乎要不跳了。何以用這樣故事，來苦這可憐的孩子呢？天真年少的人，定須教他們曉得祖母們住過的地獄的事情麼？這有什麼好處呢？至多也不過教他們比較前後的事，覺得喜歡；喜得這樣事情，現在已經不會出現土耳其人在別處雖然仍可胡行，在我們家鄉裏，可不能再做這樣惡事了。

藹夫達利阿諦斯 (Argyris Ephthalotis) 的事跡，我全不知道；但從他的著作裡，看出他是醫師，曾在別國留學。他的小說集的英譯本，是一八九七年出版，譯者勞斯 (W. H. D. Rouse) 說揚奴拉這一篇在希臘尚未刊行，係從著者的原稿譯出；因此又知道他在十九世紀末還是生存罷了。一九一八年七月十八日記。

點

滴

揚尼思老爹和他驢子的故事

新希臘 藹夫達利阿諦斯 著

揚尼思 (Yannis) 老爹若有故事流傳世間，那是全靠他的驢子。那個驢子，——人家叫他阿灰，我們也就叫他阿灰——自從脊梁上曉得架鞍以後，盡心替他做活。他雖然苦工終身，却有運氣，又是個有德性的驢子。有一年，揚尼思老爹把他絆在井頭抽水機的旁邊六個月，那時阿灰最能顯出他的德性；這六個月火熱的夏天日子，連獅子也快要垂頭喪氣，但阿灰在軛下，他的氣力和聲音，却一毫都不失；遇著主人放他到田裏，吸點空氣，喫點嫩草的時候，——他的食量，也一毫不減。

揚尼思老爹失掉了他的園地之後，除了阿灰更無別物了。阿灰是他

的朋友，他的財產，他的依靠。他同阿灰工作，同阿灰談天。上山下山的往來村裏，也和阿灰同行；凡是一切貨物，果子，柴草，沒有一件不先經過阿灰這個背脊，然後纔到揚尼思老爹的鄰村。

揚尼思老爹和阿灰像是一個人，分不開的。他們同喫，同走，同睡。村的盡頭，揚尼思老爹獨自住在草舍裏，阿灰住在空地裏。每日清早，揚尼思老爹走出門外，第一句招呼，就對阿灰說。阿灰回過頭來，向他主人，豎起耳朵，顯出親愛喜歡的樣子；眼光閃閃，狠狡猾的看他——這雙烏黑的眼睛，凡是少年女子，怕沒有不羨慕的。

但有時工作，倘若天氣太熱，擔負太重，或者阿灰正不高興，又或惱了，上坡便不及平時的起勁，揚尼思老爹也就動氣，破口罵他，這種罵法，再沒有人

肯承受的，阿灰却肯忍耐，不以爲忤；因爲他曉得揚尼思老爹有一枝鞭，雖是他非到說話不靈的時候，不輕易用這鞭。這驢子比一般人還聰明；他們是決不肯依你，無論這事如何合理，除非他們看見你的力量，覺得這力量在他背脊上，或在別處。

阿灰是個豪勇的驢子，揚尼思老爹是賢明的主人。正爲這緣故，所以阿灰活了幾十年，幫助他主人，真是從來的驢子界裏沒有見過。

但是世間凡事都有個終局；所以揚尼思老爹和阿灰分不開的交誼的終局也來了。

一日日中，八月天氣，他們兩個正上山，馱了一擔葡萄。這正是釀酒的時令，他們沒有時光可以空過；一球球的葡萄，臥在葡萄場地上，已經剪好，祇

待運去壓搾，做成糖汁蜜漿，再變成酒。這次搬運，是第三回了。以後還得再搬三回，所以不能途中休息，也沒有工夫飲食。揚尼思老爹現在已是老人；阿灰可更老了，他不比從前這般壯健活潑了。

揚尼思老爹沙聲對他說，「快！你這流氓，快走！我們還要運三擔，到晚上，你有西瓜皮喫。嘻！你這畜生，我們快上去。」

阿灰竭力想跑；他的腿可是發抖了，耳朵挂下，祇是喘氣。呼的喘了一口氣，忽然停住不動；膝頭一軟，倒了下去，他的白肚皮朝着太陽，四脚向空，葡萄籃墊在他背下。

揚尼思老爹忙趕上前，阿灰從來沒有出過這種事。他去解擔子的索，這索緊緊的縛在肚帶上，逼住了阿灰的呼吸。他用刀割斷索子，使盡氣力，

移開了葡萄擔，於是捏住轡頭，想扯阿灰起來。

「老兒，起來！我們還要趕三趟路程哩！起來，今天晚上給你大麥阿！」

你配喫這好食物了。阿灰你起來呵！——但阿灰却起來不得。

揚尼思老爹彎腰下去，拍他的背脊，頸項鼻子，於是又拉。可是無效；阿灰不起來。

揚尼思老爹慌了，心裏想敢是阿灰有什麼短長，莫不是——他這一慌，便立刻使他坐倒，靠著休息了一會，等到氣力回復，再去看阿灰的眼睛，看他是否呼吸——看他的阿灰可還活著。

他坐着喘氣，受了這次憂愁，解索鬆擔拉轡頭的辛苦，太陽極猛的熱氣，落在頭上，幾乎起泡，他困倦極了，動彈不得。

他坐下，却再起不來了。他剛走到半山，一塊巖石的旁邊，四面沒有一個人，看見他，拿一點水來救他。

忽然，他又想到他的阿灰，想爬到阿灰側身躺着的地方，去勸誘他，叫他起來；騎在他背上，回到小舍，他們可以休息，聽葡萄自己做主。

然而揚尼思老爹竟立不起來。他愈想起立，却愈是衰弱下去，愈是昏沉下去；到了現在，他已經別無思想，祇想伸手放在阿灰身上，教他知道他在近旁，也困倦了，大家睡着，且待氣力復原時回去。

老人聚集了他餘賸的氣力，伸出他的手。

這手沈墊墊的落在阿灰沒有生氣的頸上，手這樣落下，也就這樣的放着。那老人也不動不說，毫無知覺的臥着。現在他的心裏，更沒有一絲光

線；就是蚊蟲馬蟻也再不能苦他了。祇有太陽射在他身上，照他長眠，在阿灰的近旁，——他豪勇的阿灰帶轡而死，正同死在戰場上一樣。

次日，你到這地方，更不見有什麼，祇有幾顆葡萄散在地上。那老人，揚尼思老爹，已經葬在山上聖瑪利那（*Maria*）禮拜堂內；可憐的阿灰已被人投在峭壁下面。

阿灰雖然工作了一世，竟沒有埋葬。但鳥類可憐他，收拾清楚他的白骨；太陽來曬他溫暖；雨來洗他乾淨；一直到連這些也不見了，世間更有沒阿灰的蹤跡留存，除却這一段故事。

點

滴

沙漠間的三個夢

南非 須萊納爾 著

(睡樹底下所見)

我旅行過亞非利加大野的時候，太陽很熱的照着。於是我將馬牽在睡樹（Mimosa）下，我除了鞍，聽他到枯乾的叢莽裏去喫食。左邊右邊，一切全是黃蒼蒼的土。我坐在樹下；因為熱得利害，沿着地平線的空氣都突突的跳動。過了一會，覺得非常渴睡，我將頭靠着鞍，便睡着了。在睡眠中，我見了一個異夢。

我覺得立在大荒野的邊界，到處都是飛沙。我看見兩個東西，像是沙漠的運輸動物：一個伏在沙上，伸長了頸子；一個立在旁邊。我看那伏着的，

很覺奇異；因爲伊的背上有一個重擔，上面積着很厚的沙，似乎已經積了幾百年了。

我很詫異的看伊。一個人在我的近旁，也立着觀望。於是我問他說，

『這臥在沙上的大動物是什麼呢？』

他說，『這是女人；就是伊，在伊身內養育人類的。』

我說，『伊爲什麼臥在此地，四面都堆着沙，動也不動呢？』

他答說，『聽着，我告訴你。一直從前，伊便臥在此地，風在伊的上面吹過。最古最古的生人，沒有見伊動過；最古最古的書，都說伊從前臥着，正同現在一樣，周圍被沙繞着。可是比最古的書，比最古的人類的記憶更古的「言語的岩石」上，在現今已經破碎的「古俗」的硬泥上，却曾經發見過伊的

足跡！和站在伊旁邊的那個生物，相並而行；你可知道，現在伊臥在這裏，從前卻曾經同他在岩石間自由游行過的呢。」

我說，『伊現在何以臥着呢？』

他說，『待我說來，一直從前，「腕力時代」遇見了伊，看伊彎身下去哺乳的時候，背膊很寬，所以他的負擔，便閣在伊的背上，又用「不可避免的必然」的闊帶束住了。伊向天看，又向地看，知道沒有希望了；所以伊帶了這擺脫不下的擔，便臥在沙上。從此以後伊便臥在此地。許多歲月來了又去，但「不可避免的必然」的帶，終於沒有割斷。』

我看時，見幾世紀以來的忍耐，都藏在伊的眼裏；地面全被眼淚濕了，從伊的鼻孔噴起沙土。

我說，『伊沒有想動麼？』

他說，『有時候，一肢也略略振動。但伊很聰明，知道背了重擔，起立不

得。』

我說，『站在伊的身旁的人，爲什麼不離開了伊，獨自前進呢？』

他說，『他不能。你看——』

我見地上有一條闊帶，從這邊伸到那邊，將他們兩個繫在一起。

他說，『伊臥在這裏的時候，他也應站在旁邊，望着沙漠。』

我說，『他知道自己爲甚麼不能動麼？』

他說，『他不知道。』

我聽到一個破裂的聲響；我看時，見縛住伊的背上的重擔的索子，已經

裂斷了；負擔落在地上。

我說，『這是什麼事？』

他說，『腕力時代』已經死了。「腦力時代」用他手中的刀，將他殺了。他悄悄的暗暗的走向那個女人，用「人工創造」的刀，將縛着負擔的索子割斷。那個「不可避免的必要」破了。伊可以起立了。』

但我見伊仍然臥在地上沒有動，只是張着眼，伸長了頸子。伊彷彿向着荒野的極邊，尋求一樣東西，但他總沒有來的日子。我狠詫異，不知伊是醒着，還是睡着？我正看着，伊的身體發抖了，眼睛裏閃出光來，正像一道日光射進了黑暗的屋裏。

我說，『這是什麼事？』

他輕輕的說，『不要響，伊現在正想着：我可以起來麼？』

我又看。伊將頭從沙面抬起，我看見沙上的窪，這許多年來放伊頸子的地方。伊向地看，又向天看，又向着站在旁邊的看；但他仍然向着荒野看。我見伊身體發抖；伊用前足踏着地，血管條條綻起；我叫道，『伊將站起來了！』

但單是伊的腰脅抖了幾下，依然臥在先前的地方。

但伊的頭已經擡起；伊不再將他放下了。站在我的旁邊的人說，『伊還很衰弱。你看，伊^的腿壓了這許多年了。』

我見伊竭力掙扎；身上都滲出汗粒。

我說，『想來那站在伊身旁的，一定可以幫助伊罷？』

在我旁邊的人答道，『他不能幫助伊。伊應該自助。』任伊掙扎着，等到自強的時候。』

我喊道，『他總不至於妨碍伊罷！你看，他站遠了一點，將中間的帶拉緊，又將伊拖倒了！』

他答說，『他現在還沒有知道呢。伊一動，便將繫住他們的帶牽動了，使他覺得不安，所以他站開了一點。將來終有一日，他能明白事理，知道伊所做的事情的意義。』且聽伊再跪着掙扎。那時他便會站近了，很同情的眼對眼的看着伊了。』

伊伸長了頸子，汗粒從身上落下。伊從地面站起了一寸，却又倒了。我喊道，『阿，伊還太衰弱，伊不能走！』這許多年已將伊的力氣耗盡了。

伊將永遠不能動麼？」

他答說，『你看伊眼裏的光！』
慢慢的伊跪着掙扎起來了！

我醒了；從東到西，都攤着荒涼的土，生着枯槁的叢莽。馬蟻在紅沙中，上下亂走；日光很熱的照着。我從稀疏的樹枝中間，仰望頭上的青天。我臥着，回想剛纔所見的夢。我又睡着了，將頭枕着馬鞍。在這惡熱中，我又見了一個夢。

我見一塊沙漠，我見一個女人走來。伊到了暗黑的河岸上；那岸很險很高，原注：亞非利加的河岸，常常有一百尺高，兩邊都是流沙，水在中間流過，久而久之，河床也愈深了。岸上一個白胡鬚的老人，前來

迎接伊；他手裏擎一支曲杖，上面寫着「理性」一個字。他問伊來做什麼；伊答道，「我是女人；我正在尋求那自由的國土。」

他說，「這便在你的面前。」

伊說，「我的面前只有黑暗的一條流水，又險又高的河岸，幾處裂縫，中間滿着沙土；此外不見有什麼了。」

他說，「那邊呢？」

伊說，「我看不見；但我用手遮着眼望去，仿佛見那邊有山有樹，太陽明晃晃的照在上面！」

他說，「那便是自由的國土。」

伊說，「我怎麼能到那邊去呢？」

他說，『這里有一條路，是唯一的。』向「勞工的岸」走去，經過「苦難的河」。此外沒有第二條路了。

伊說，『沒有橋麼？』

他說，『沒有。』

伊說，『這河深麼？』

他說，『深。』

伊說，『河床壞了沒有？』

他說，『是的。無論何時，都要防失足，你便沒有救了。』

伊說，『有人渡過沒有？』

他說，『有幾個人試過了。』

伊說，『那里面有足跡，可以指出徒涉的地方麼？』

他說，『曾經有過。』

伊用手遮着眼望去；說道，『我願去。』

他說，『你應該脫去你在荒野裏所穿的衣服；他們穿了這樣衣服入水的人，都被那衣服拖下水去了。』

伊很喜歡的脫了所穿的「古來定見」的外套；因為這已經都是洞了。

伊又從腰間解下長久寶愛的帶；蛾蝶飛出，像雲一般。他又說，『去了你腳下「依賴」的鞋子。』

伊站在那里，幾乎全然裸體，只留着一件帖身的白衣。

他說，『這衣服你可以穿着。在自由的國土，他們也穿衣服的。這衣

在水裏是浮的；而且總泛着。』

我見這衣的胸前寫着「真理」一個字；這是白色的；太陽不很照過，因為別的衣服常常將他遮住了。他又說，『你拏了這杖，緊緊捏住。這杖從手中脫去的時候，你便沒有救了。將這杖放在前面；尋求你的路；他探不到底的地方，你也不要立足下去。』

伊說，『我豫備了；讓我去罷。』

他說，『不——且住。這是什麼？——在你胸前的。』

伊默着。

他說，『解開，給我看。』

伊將衣解開。靠着胸脯有一件小東西，正在飲乳；額上的黃色卷螺髮

緊帖了胸前；他的兩膝抵着伊的身體；兩手捧住了乳房。

理性說：『他是誰？他在那里做什麼？』

伊說：『看他的小翅子——』
古來傳說，愛神狀如小兒，有翼，手執弓矢。

理性說：『將他放下了。』

伊說：『他睡着了；他喫奶呢。我想帶他到自由的國土去。我帶了他

很久很久了，還是一個孩子。到了自由的國土，他會變了成人了。我們可以同走，他的大的白翅子，可以庇蔭我了。他在沙漠中只是切切的對我說

一個字道，「情愛！」我希望到了那邊，他或者會懂得說「友愛」了。』

理性說：『將他放下了！』

伊說：『我想帶着他，——我用一隻手抱着；那一隻手，可以和水奮鬪

的。』

他說，『將他放在地上。你到了水裏，你會忘記戰鬥，只想着他了。將他放下。』他說，『他不會死的。他見你放了他，他將展開兩翼，自己飛了去。他將比你更早，在自由的國土了。將到自由的國土的人，見有從岸上伸手來援助伊的，這第一個便是「愛」了。他那是^時已是一個成人，不是孩子了。在你胸前，他不會興旺；放下了他，讓他長成。』

伊從他嘴裏，取出乳頭；他便咬伊，血流到地。伊將他放在地上，又包好了傷痕。伊又彎身下去，撫他的翅子。我見伊額上的頭髮，變了雪一般白；伊從少年變成老年了。

伊站在河岸上邊。伊說，『我爲什麼走這樣遠路，到沒有人到過的地

方去呢？阿，我很孤獨。我真是全然孤獨了。」

那理性那老人對伊說，『靜！你聽到什麼？』

伊子細的聽，說道，『我聽到足音，千千萬萬的足音；又都向這面走來！』

他說，『那便是跟着你走來的人的足音。你引導前去，造成到水邊的

一條足跡！你現在立着的地方，被千萬人的腳踐踏，不久要成平地了。』

他又說，『你見過蝗蟲，他們怎樣渡河麼？第一個走下水邊，被水沖去了，於是第二個又來，於是第三個，於是第四個；到後來，他們的死骸堆積起來，成了一座橋，其餘的便過去了。』

伊說，『那些又怎樣了？——他們首先下去，被水沖了去，以後還是一無所聞；他們的屍首，連橋也造不成。』

他說，『沖去了，以後還是一無所聞——算什麼事呢？』

伊說『算什麼事——』

『他們造成一條足跡，到水邊去。』他說。

『他們造成一條足跡，到水邊去——』伊說，『但從這我們的屍首造成的橋上，有誰過去呢？』

他說道，『全人類！』

於是那女人緊緊的捏住了那支杖。

我見伊直向着河的暗路走去。

我醒了；在我的周圍，全是下午的黃的日光了；落日的光照着乳白的叢

莽的枝條；我的馬站在旁邊，靜悄悄的喫草。我轉過身來，見千萬馬蟻在紅沙裏奔走。我想現在可以走路，下午稍爲涼快了。但我又覺得渴睡；我仰臥着，又睡熟了。

我又見了一個夢。

我夢見一處地方。在山上，有勇敢的女人和勇敢的男人，攜手同走。他們眼對眼的望着，彼此都不害怕。

我又見女人也都互相攙着手走路。

我便問旁邊的人道，『這是什麼地方？』

他說，『這是天上。』

我說，『在什麼地方？』

他答道，『在地上。』

我說，『什麼時候纔實現呢？』

他答道，『在將來。』

我醒了；我的周圍都是落日的光；太陽落在小山上；愉快的涼氣散布在萬物之上；馬蟻慢慢的回家去了。我向馬走去，他仍然立着靜靜的喫草。於是太陽落到山後去了；但我知道他明日又將起來。

須萊納爾 (Olive Schreiner) 生於一八五九年，本姓克隆拉德 (Cronwright) 後嫁須萊納爾 (S. O. Schreiner)。伊是有名的女權論

者，又是小說家。一九一一年作婦人與勞動（*Women and Labour*），竭力主張女子經濟的獨立，稱爲女子問題的聖書。法國洛理藹（*Fr. Loliee*）著的比較文學史上說，「訶惠勒斯（*W. D. Howells*）與詹謨士（*H. James*）都是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最好的英文小說的作者；我們又加上南非洲有才能的小說家，專爲被虐的人民奮鬥的選手，須萊納爾新時代的光榮的人名表，就完全了。」現在所譯的一篇，從小說集夢（*Dreams*, 1893）中選出，是伊的代表著作之一。伊的文體，很簡直，是仿新約的，又多是比喻（*Allegoria*）體，仿佛天路歷程（*Pilgrim's Progress*）一流。現代讀者，或要嫌他陳舊，也未可知；但我們所要求的文學，在能解釋人生，一切流別，統是枝葉；所以寫人生的全體，如摩

波商 (Maupassant) 的一生 (Une Vie) 的寫實，或安特來夫 (Andrejev) 的人的生活 (Zhizni Tsherovjeka) 的神祕，固無不可。又或如藹覃 (F. van Meeden) 的小約翰 (Der kleines Johannes) 或穆退林克 (Maeterlinck) 的青鳥 (L'oiseau Bleu)，用象徵比喻，也可以的。現代文人對於人生，又多帶樂觀的傾向，在文藝上，理想主義漸佔了勢力。須萊納爾夫人對於女子問題，回顧過去，近看現在，自然多是黑暗，但遠望將來，卻抱着無限光明的希望；所以伊的著作的基調，與消極的自然派便自不同。伊一樣的根據現實，但並不就此完結；卻更以理想，尋求圓滿的解決。這積極進行的態度，與古來空想家的夢幻，又有分別；所以這篇比喻，雖說天路歷程一流，卻更加真實。因為寫人間生

活的歷程，在現代人看了，自然覺得尤其深切；俗語說，「舊瓶裝新酒，」我們不能認定了外形，便疑到內容的。

這本小說集承半農借給我，使我能夠繙譯這一篇，也應該道謝。

一九一九年四月十二日記。

點

滴

歡樂的花園

南非 須萊納爾 著

伊在花畦上行走，甘美濃郁的香氣，起於四面。伊採了滿手的花。那時名分板著端莊白色的臉，走來向伊看。伊住了手不採花了，但伊向花中走去，微笑着，手裏滿捧着花。

那時名分板著他沉靜白色的臉，又走來向伊看。但伊轉過頭去不理他。可是伊終於見了他的面了，伊將所捧的最美的花，落在地上，默默的走了去。

那時他又來到伊的面前。伊歎了一聲，低著頭，向園門口走去。但當伊走出園門的時候，回顧花上的太陽光，很悲痛的哭了。伊出去了，門便永遠關了。但在伊手中，仍捏著所採的花苞，在寂寞的沙漠上，香氣很甘美。

但他仍跟著伊走。他又站在伊的面前，板著他的沉靜白色死人一般的臉，於是伊曉得他的來意了。伊放開手指，任憑所有的花——伊那樣喜歡的花，——落在地上。伊向前走去，再沒有花了，眼也乾了痛了。那時最後他又來了。伊將空手給他看，手內再沒有東西了。但他仍舊看著。隨後伊解開胸懷，取出了藏在那裏的一枝小花，放在沙上。現在伊再沒有可以給他的東西了。伊便無聊賴的走去，灰色的沙，在伊的周圍，捲着飛舞。

小小的一個人

日本 江馬修 著

一日下午，工作到了兩點鐘，想要散步一回，便從家裏走出。正在且走且想的時候——這是我的習慣如此——忽聽得可愛的孩子聲音說「再會，」隨後便是得得的一陣脚步聲響，一個五歲上下的小女孩子，從木槿編成的籬下走了出來。可是奇怪，我雖然認不得伊，伊見了我，却立住了，笑迷迷的彷彿先經熟識一般，問道，

「先生，你到那里去呢？」

我也笑着好好的答道，

「我散步呢。小姑娘，不同我去走走麼？」

「一同去罷。」

我遞過手去，伊也欣然伸出伊可愛的手來。但這孩子怎麼會同我一個面生的人，這般馴熟呢？——在兒童一面，大約也是極平常的事，不足爲奇的。

正月末的道路，冰凍都融化了，泥滑滑的很是難走。孩子緊拉了我的手，纔能走得路。

「姑娘叫什麼名字？」

「我叫鶴兒 (Tsurutshan) 」

「幾歲？」

「現在成了六歲了。」

「家在那里呢？」

「就是那家。」

這人家的前面，我散步時候常常經過；曾有一兩次，隔着籬聽得琴聲；但從來沒有見過家族的影子。

「那就是鶴兒姑娘的家麼？那麼，我是曉得的。」

「我也曉得先生呢。」

「曉得？怎麼曉得的？」我不覺出了驚，去看鶴兒的臉。鶴兒是一

個大眼睛，——幾乎教人疑心他是患巴瑞陀（Basedow）氏病的，——紅面龐，可愛的孩子；但一時總是想不起，曾在那裏見過。

「可不是，有一天你同一個更長大的書生，兩個人都笑我麼？我還清清楚楚記着呢。」

阿，那是了。我被伊一說，纔想到了。那時我同K君正談歐戰的事，在這街上散步；講到戰爭的慘虐，不覺發了憤，我便說：——

「戰爭的可怕，無論怎麼說法，總說不盡。每天早上，翻開新聞來看，便是死傷幾萬幾十萬。你想，這樣文字，虧他們還能毫不相干似的寫出，印了出來。日俄戰爭的時候，我還在鄉間，很有幾次遇到這樣的事，現在回想了起來。晚上家族聚在一處，都議論着，怕今夜又有號外；夜已深了，正要睡覺，遠遠的微微的聽得鈴聲，叫賣號外的聲音，漸漸近來了。我便走到街上，買了號外，急想看時，墨黑的一點也看不見；急忙趕到家裏，家族的人也正等得焦急，把號外就燈光下一照，便突然現出一行文字：「我軍大勝利，戰死者幾萬！」那時候一種惶悚恐怖的心情，至今還不能忘却。你試想象看，眼前

放著一萬個戰死的人。又要曉得這一個一個的人，都有精神感覺，各有完全的肉體和貴重的生命。而且各人必有父母，許多人還有幾個兄弟，有妻子本家親戚朋友。你又假想，試去嘗嘗他們對於這不可動移的事實的心裏的苦痛，正同夾在榨木裏一般。或者有人說，這是極平常，又是一定的事，何必多說。但因為是極平常又是一定，這豈不更可怕麼？譬如那個孩子，——我便指著前面走路的一個小女孩，接着說，「那個孩子，我們不曉得他什麼名字，單是纔能說話的一個女孩兒罷了。但是人都曉得，無論活著或是死了，他總有父母；有祖父母，或有兄弟。這樣牽聯過去，遠遠近近，還有許多親戚。如此想起來，就是我們眼前走路的那個全不相識的孩子，在人類的世界裏面，實有複雜的緣，像網一樣，同他繫住。」

孩子回過頭來，便對着我們笑；我們也便留心那邊，將話打斷了。我們也笑着問道。

「那裏去呢？」

「到小林先生家有事去。」

說了，孩子就跑了。一面跑，一面還屢次回過頭來對我們笑。這孩子，就是我在攙着手同走的鶴兒。我便對伊說，

「鶴兒姑娘的記心真好呢。」我此時因為得了一個新的小朋友，心裏十分喜歡；但我們一同走着，倘被鶴兒家裏的人看見，豈不要疑我是拐子麼？又不免略覺不安。因此便想到打聽鶴兒家裏的人的事情。

「鶴兒姑娘家裏時時在那里彈琴的，是鶴兒姑娘的母親麼？」

「是的。我母親可是做針黹的時候多。」伊忽然又說「正兒 (Mats Han) 現在纔能放風箏了。可是要不是每天練習，也放不上；因爲人還太小呢。」

「正兒是誰？」

「就是家裏的正兒。」

「鶴兒姑娘的父親每天在那裏辦事呢？」

「父親，他在美國呢。」

「阿，美國麼！用功去的麼？」

「到公司裏去的。父親到美國去的時候，我同母親和正兒到橫濱去送，還叫萬歲呢。」

「這樣說，鶴兒姑娘同母親留在這里看家；可不冷靜麼？」

「祖父也在這裏，沒有什麼冷靜。」

「但是你不願同父親見面麼？怎樣的人？記得麼？」

「那是記得。頭髮分開了，帶著眼鏡，很時髦呢。等我到了八歲，那時纔回到家裏來。」

「那麼說，這幾年裏，鶴兒姑娘須得上學，上心用功纔好呢。」

「可是，母親寄去的信，都被美國的使女偷了，不送給父親；所以父親也沒有封回信。祖父同母親正在那里生氣呢。」

從天真爛漫的兒童口裏，將一幅家庭悲劇，展開在我的眼前。我雖出於無心，但引逗孩子說出這樣事來，自己也覺得十分抱歉，彷彿做了一件惡

事。我想以後不再打聽伊的家事了。但因此愈覺伊可憐，願意永遠做了朋友，盡力幫伊。

我們走到一座土堆上，滿生著枯槁的野草。我便蹲下，心裏想着新相識的小朋友的事。鶴兒同我已經極熟了；就靠在背上，弄我外衣（Haori）的絲紐，又用伊還未十分靈便的口舌，同我談話。

「正月一過，我就要到別處去了。」

「那里去呢？」

「到大阪去，隨後又一直到馬關。」

「母親也一同去？以後不回東京麼？」

「是的。」

我聽這話，覺得非常冷靜。好容易剛纔認識了一個好的小朋友……

「鶴兒姑娘你高興，願意去麼？」

「大阪我是曉得的。出了橫街，不是拐角上有一間菜店麼？我們的家就在那裏。」

我不覺失了笑，答說，

「我可不曉得大阪呢。這樣說，鶴兒姑娘可不是大阪人麼？」

「是的。到大阪去，姊姊在那裏，我可以和姊姊耍紙牌（*Whist*）了。」

「姊姊還很小麼？」

「他現在進了女學校了。」

「那麼，鶴兒姑娘想必願意早到大阪去了。馬關也去過麼？」

「那可沒有去過。」

被棄的母親帶着這小孩，坐了長路火車，到海風猛烈的島國盡頭去，那孤寂的影子，彷彿在我眼前浮出；感着一種說不出的哀愁。而且從這樣小的時候，不得不嘗漂流苦味的這孩子的運命也很是可念。

我想要回家的時候，看鶴兒意思，彷彿還要遊戲，便邀伊到我的家裏去。鶴兒也躊躇了一會，隨後便一聲不響，跟我走來。很有一副天真的自負的樣子，似乎說：無論什麼地方，我總一人去得。

回到家裏，妻見我領了一個不認識的女兒回來，很爲詫異。我將如何同伊遇見，并伊家裏的事，極簡的說了一遍，妻是本來喜歡孩子的，便很歡迎伊。鶴兒同妻也立時熟識了。

「鶴兒姑娘的衣裳，都是母親做的麼？這針線真叫好呢。一定是個好母親，想必是很愛鶴兒姑娘的。」妻這樣問，鶴兒點點頭，也不作聲。此外正又要往下問，我因以前多問了幾句，已極抱歉，便使個眼色，止住了妻的話。拏出糕餅來，鶴兒很有喜歡的樣子，却總不動手。妻拏了遞給伊，就用兩隻小手，恭恭敬敬的接去，立刻喫了。

「現在剛纔熟識了，卻又要到遠的地方去，真是無聊。」妻說這話，就顯出真覺無聊的情狀。「但如回到東京的時候，請到我們家裏來玩。」

「幾時回到東京來，雖然不曉得，但回來時，我一定天天到伯母家裏來。」鶴兒也很伶俐的回答。

鶴兒大約遊戲了一小時，說要回家去了。我因爲自己工作的關係，也

不强留。妻將糕餅包了送給伊，又對伊說：「明天再來玩。在這裏的時候，天天都來。」鶴兒答應說：「明天這時候再來。」我送伊到伊家近旁，伊並不回頭看我，便急急忙忙的跑進去了。

第二天我同妻閒談着鶴兒的事，等伊再來，卻終於沒有來。想必因爲到了不認識的人家去玩，被母親罵了，來不成了。第三天第四天，也沒有來。那時我感了風寒，睡了十天左右。到得可以出外散步的時候，無意中走過鶴兒門口，却見那家已變了空屋，貼著招租的條子。鶴兒一家，早已出發了。自此以後，過了兩月，我仍然時時想起那孩子的事，常同妻提起伊。又想象伊一人的運命，和伊家中不幸的事情。我同妻到街上的時候，屢次看見極像鶴兒的孩子；那不必說，原是別一個人了。可是無形之中有一枝線

索牽着，我們總是忘不了溶化在人類的大海中的那小小的一個人。我又時常這樣想：人類中有那個孩子在內，因這一件事，也就教我不能不愛人類。我實在因為那個孩子，對於人類的問題，纔比從前思索得更為深切：這決不是誇張的話。

這一篇從江馬氏小說集寂寞的路 (*Sabishiki Mitshi, 1917*) 中譯出。本名 *Tshitsaj Hitori*，用英文譯不過是 *A Little One* 的意思；譯作漢文，却很為難，變成了那六個生硬的字了。江馬氏是新進作家，有人道主義的傾向。此外著作，有長篇小說受難者暗礁兩種，又有愛與憎也是短篇小說集。

愛情與小狗

匈加利 育珂摩耳 著

愛情與小狗，有什麼關係呢？你聽着，我告訴你。

我的好友安尼（Annie），極愛一個美麗少女，我卻毫不喜歡。這並非因為我贊成愛醜陋的女子，也不是因為已被別人愛上了，喜歡也無益；實只為這女子的眼睛，是一隻黑一隻藍的。我說，『安尼，你好好的留心。這兩色眼睛，沒有好兆。伊用一隻眼睛睨你，卻用那一隻去瞧別人；藍的或忠於你，黑的或要欺騙你。』

安尼說我錯了。在他的意見，這兩隻眼睛非常調和。他說，這眼色使人想起黎明的曙光與星夜的夜色。從實說來，如果不誠實，那卻在他自己；因為他同時愛一隻藍眼和一隻黑眼。

但我終不喜歡這件事，又確信將來受損的定是安尼，所以決意要竭力救他。我說，『你若娶了伊，這事很不妙。你且不能稱伊作半分，伊有這參差的眼睛；極而言之，也只能稱作你的四分之一。想伊一定是用兩個人的肋骨造成的。案舊約創世紀說，耶和華初造亞當又取他的肋骨造成女人，名夏娃，與他爲妻。』安尼你不要和伊多事。』

安尼便發了怒，教我不要將他當作朋友。他說，『你是什麼人，這樣來訓誨我！你並不是我的父母，不是我的長兄，或出嫁的姊，也不是我的教父。你可是麼？你是什麼人，也來妨害我的幸福。你說的話，我全不理。你不要管我的事，不然，我要敲你的頭。我現在無論如何，定要娶伊的了。』我不能說是他的父親，或他的教父，所以只好站開，讓他一直跑下「結婚的谷」去。他如特別運氣，或者半路跌下坑裏，徼倖跌斷一支臂膊罷了；

倘若命裏註定不幸，便直竄到谷底，跌斷他的頸項。

話雖如此，他卻幸運，到半路時，便從高頭大馬上，跌下來了。

一日的晚上，他到我這里來，很有決心的樣子，對我說道，『老哥，我現在不娶耐理（Nelli）了。』

我說，『我猜着是伊撇了你了。』

『不是，不過前次見伊的時候，發生了一樁事罷了。』

『阿，是什麼事呢？』

我們在園裏散步，有一點多鐘。我又背詩給伊聽，伊聽了笑，我覺得只有天使，能這樣笑。忽然一隻小狗，迎着走來。他生了纔有五个禮拜光景，纔會在地上走。走到耐理面前，他搖尾跳躍，做出許多可笑的樣子，又豎起

一隻小耳朵，一隻卻帖著。他爲什麼這樣做，我不明白；但我想或者是人教他的。耐理蹲下去，用伊的兩個雪白的手指，撮着豎起的耳朵，將他提在空中。小狗掙扎叫喊，耐理卻只是微笑，用那一隻手的食指嚇他，說道，「住了！住了！不要叫喊！這很不雅呢。」隨後小狗漸漸沈靜，仍被撮住耳朵，掛在空中；耐理纔將他放到地上，小狗低低的叫着跑走了。耐理還是微笑不息。那時我也不等穿好外衣，立刻走出。我想伊只配這樣作別，我也再不和伊相見了。我的朋友，我的耳朵萬禁不起這樣的操練呀。」

這樣，小狗就救了我的朋友安尼，得免了終身的難。

育珂摩耳 (Jókai Mór 1825-1904) 本是法學博士，匈加利獨立

的時候，盡力國事，後爲國會議員。他在歐洲以小說家著名，屬傳奇派，多作歷史小說，世稱匈加利的司各得（Scott）。他的著作經我譯成中文的，有 *Figyaz Isten* 的節本，改名匈奴奇士錄；後來又譯黃薔薇（*Surga Rozsa*）是他的傑作，又是匈加利大野唯一的牧歌，但至今尙未印行。第三種便是這愛情與小狗，本只是一篇普通的滑稽小品，並無什麼深意，但因爲匈加利文人的著作，譯到中國來的還不很多，所以也就留在集內。

匈加利人姓名，係先姓後名，同中國一樣，別國多將他改轉，但他們自己仍是如此寫——我見育珂自筆署名數種，都寫作 *Dr. Jókai Mór*，所以我也用名從主人的例，照樣寫出，但願讀者不要認他作姓摩

點

耳就好了。

滴

一九一八年八月二十日記。

人的文學

我們現在應該提倡的新文學，簡單的說一句，是「人的文學。」應該排斥的，便是反對的非人的文學。

新舊這名稱，本來很不妥當，其實「太陽底下，何嘗有新的東西？」思想道理，祇有是非，並無新舊。要說是新，也單是新發見的新，不是新發明的新。新大陸是在十五世紀中，被哥倫布發見，但這地面是古來早已存在。電是在十八世紀中，被弗蘭克林發見，但這物事也是古來早已存在。無非以前的人，不能知道，遇見哥倫布與弗蘭克林纔把他看出罷了。真理的發見，也是如此。真理永遠存在，並無時間的限制，祇因我們自己愚昧，聞道太遲，離發見的時候尚近，所以稱他新。其實他原是極古的東西，正如新大陸

同電一般，早在這宇宙之內，倘若將他當作新鮮果子，時式衣裳一樣看待，那便大錯了。譬如現在說「人的文學」這一句話，豈不也像時髦。却不知世上生了人，便同時生了人道。無奈世人無知，偏不肯體人類的意志，走這正路，却迷入獸道鬼道裏去，旁皇了多年，纔得出來。正如人在白晝時候，閉著眼亂闖，末後睜開眼睛，纔曉得世上有這樣好陽光，其實太陽照臨，早已如此，已有了許多年代了。

歐洲關於這「人」的真理的發見，第一次是在十五世紀，於是出了宗教改革與文藝復興兩個結果。第二次成了法國大革命，第三次大約便是歐戰以後將來的未知事件了。女人與小兒的發見，却遲至十九世紀，纔有萌芽。古來女人的位置，不過是男子的器具與奴隸。中古時代，教會裏還曾

討論女子有無靈魂，算不算得一個人呢。小兒也只是父母的所有品，又不認他是一個未長成的人，却當他作具體而微的成人，因此又不知演了多少家庭的與教育的悲劇。自從弗羅培爾（Froebel）與戈特文（Godwin）夫人以後，纔有光明出現。到了現在，造成兒童學與女子問題這兩個大研究，可望長出極好的結果來。中國講到這類問題，却須從頭做起，人的問題，從來未經解決，女人小兒更不必說了。如今第一步先從人說起，生了四千年餘年，現在却還講人的意義，從新要發見「人」去「闢人荒」也是可笑的事。但老了再學，總比不學該勝一籌罷。我們希望從文學上起首，提倡一點人道主義思想，便是這個意思。

我們要說人的文學，須得先將這個人字，略加說明。我們所說的人，不

是世間所謂「天地之性最貴，」或「圓顛方趾」的人。乃是說，「從動物進化的。人類。」其中有兩個要點，（一）「從動物。」進化的，（二）從動物「進化」的。

我們承認人是一種生物。他的生活現象，與別的動物並無不同。所以我們相信人的一切生活本能，都是美的善的，應得完全滿足。凡有違反人性不自然的習慣制度，都應該排斥改正。

但我們又承認人是一種從動物進化的生物。他的內面生活，比別動物更爲複雜高深，而且逐漸向上，有能夠改造生活的力量。所以我們相信人類以動物的生活爲生存的基礎，而其內面生活，却漸與動物相遠，終能達到高上和平的境地。凡獸性的餘留，與古代禮法可以阻礙人性向上的發

展者，也都應該排斥改正。

這兩個要點，換一句話說，便是人的靈肉二重的生活。古人的思想，以爲人性有靈肉二元，同時並存，永相衝突。肉的一面，是獸性的遺傳；靈的一面，是神性的發端。人生的目的，便偏重在發展這神性；其手段，便在滅了體質以救靈魂。所以古來宗教，大都厲行禁欲主義，有種種苦行，抵制人類的本能。一方面却別有不顧靈魂的快樂派，只願「死便埋我」。其實兩者都是趨於極端，不能說是人的正當生活。到了近世，纔有人看出這靈肉本是一物的兩面，並非對抗的二元。獸性與神性，合起來便只是人性。英國十八世紀詩人勃萊克（Blake）在天國與地獄的結婚一篇中，說得最好。

（二）人並無與靈魂分離的身體。因這所謂身體者，原止是五官所能見

的一部分的靈魂。

(二)力是唯一的生命，是從身體發生的。理就是力的外面的界。
(三)力是永久的悅樂。

他這話雖然略含神祕的氣味，但很能說出靈肉一致的要義。我們所信的人類正當生活，便是這靈肉一致的生活。所謂從動物進化的人，也便是指這靈肉一致的人，無非用別一說法罷了。

這樣「人」的理想生活，應該怎樣呢？首先便是改良人類的關係。彼此都是人類，却又各是人類的一個。所以須營一種利己而又利他，利他即是利己的生活。第一，關於物質的生活，應該各盡人力所及，取人事所需。換一句話，便是各人以心力的勞作，換得適當的衣食住與醫藥，能保持健康

的生存。第二，關於道德的生活，應該以愛智信勇四事爲基本道德，革除一切人道以下或人力以上的因襲的禮法，使人人能享自由真實的幸福生活。這種「人的」理想生活，實行起來，實於世上的人，無一不利。富貴的人雖然覺得不免失了他的所謂尊嚴，但他們因此得從非人的生活裏救出，成爲完全的人，豈不是絕大的幸福麼？這真可說是二十世紀的新福音了。祇可惜知道的人還少，不能立地實行。所以我們要在文學上略略提倡，也稍盡我們愛人類的意。

但現在還須說明，我所說的人道主義，並非世間所謂「悲天憫人」或「博施濟衆」的慈善主義，乃是一種個人主義的人間本位主義。這理由是，第一，人在人類中，正如森林中的一株樹木。森林盛了，各樹也都茂盛。

但要森林盛，却仍非靠各樹各自茂盛不可。第二，個人愛人類，就只爲人類中有了我，與我相關的緣故。墨子說，「愛人不外己，己在所愛之中，」便是最透澈的話。上文所謂利己而又利他，利他卽是利己，正是這個意思。所以我說的人道主義，是從個人做起。要講人道，愛人類，便須先使自己有人格的資格，占得人的位置。耶穌說，「愛鄰如己。」如不先知自愛，怎能「如己」的愛別人呢？至於無我的愛，純粹的利他，我以爲是不可能的。人爲了所愛的人，或所信的主義，能夠有獻身的行爲。若是割肉餵鷹，投身給餓虎喫，那是超人間的道德，不是人所能爲的了。

用這人道主義爲本，對於人生諸問題，加以記錄研究的文字，便謂之人的文學。其中又可以分作兩項，（一）是正面的，寫這理想生活，或人間上達

的可能性；(二)是側面的，寫人的平常生活，或非人的生活，都很可以供研究之用。這類著作，分量最多，也最重要。因為我們可以因此明白人生實在的情狀，與理想生活比較出差異與改善的方法。這一類中寫非人的生活的文學，世間每每誤會，與非人的文學相溷，其實却大有分別。譬如法國摩波商 (Maupassant) 的小說一生 (Une Vie)，是寫人間獸欲的人的文學；中國肉蒲團却是非人的文學。俄國庫普林 (Kuprin) 的小說坑 (Яма)，是寫娼妓生活的人的文學；中國九尾龜却是非人的文學。這區別就祇在著作的態度不同。一個嚴肅，一個遊戲。一個希望人的生活；所以對於非人的生活，懷著悲哀或憤怒；一個安於非人的生活，所以對於非人的生活，感著滿足，又多帶些玩弄與挑撥的形迹。簡明說一句，人的文學與非人的文

學的區別，便在著作的態度，是以人的生活爲是呢？非人的生活爲是呢？這一點上。材料方法，別無關係。卽如提倡女人殉葬——卽殉節——的文章，表面上豈不說是「維持風教」；但強迫人自殺，正是非人的道德，所以也是非人的文學。中國文學中，人的文學，本來極少。從儒教道教出來的文章，幾乎都不合格。現在我們單從純文學上舉例如：

(一) 色情狂的淫書類

(二) 迷信的鬼神書類 封神傳 西游記等

(三) 神仙書類 綠野仙蹤等

(四) 妖怪書類 聊齋志異 子不語等

(五) 奴隸書類 甲種主題是皇帝狀元宰相 乙種主題是神聖的父與夫

(六) 強盜書類 水滸七俠 五義 施公案等

(七) 才子佳人書類 三笑 姻緣等

(八) 下等諧謔書類 笑林 廣記等

(九) 黑幕類

(十) 以上各種思想和合結晶的舊戲

這幾類全是妨礙人性的生長，破壞人類的平和的東西，統應該排斥。這宗著作，在民族心理研究上，原都極有價值。在文藝批評上，也有幾種可以容許。但在主義上，一切都該排斥。倘若懂得道理，識力已定的人，自然不妨去看。如能研究批評，便於世間更爲有益，我們也極歡迎。

人的文學，當以人的道德爲本，這道德問題方面很廣，一時不能細說。

現在只就文學關係上，略舉幾項。譬如兩性的愛，我們對於這事，有兩個主張。（一）是男女兩本位的平等，（二）是戀愛的結婚。世間著作，有發揮這意思的，便是絕好的人的文學。如諾威伊孛然（Ibsen）的戲劇娜拉（*Et Dukkehjem*），海女（*Fruentra Havet*），俄國託爾斯泰（*Tolstoj*）的小說 *Anna Karenina*，英國哈兌（*Hardy*）的小說台斯（*Tess*）等就是。戀愛起原，據芬蘭學者威思德馬克（*Westermarck*）說，由於「人的對於與我快樂者的愛好。」却又如奧國盧闔（*Tucka*）說，因多年心的進化，漸變了高上的感情。所以真實的愛與兩性的生活，也須有靈肉二重的一致。但因爲現世社會境勢所迫，以致偏於一面的，不免極多。這便須根據人道主義的思想，加以記錄研究。却又不可將這樣生活，當作幸福或神聖，贊美提倡。中

國的色情狂的淫書，不必說了。舊基督教的禁欲主義的思想，我也不能承認他爲是。又如俄國陀思妥夫斯奇（Dostojevskij）是偉大的人道主義的作家。但他在一部小說中，說一男人愛一女子，後來女子愛了別人，他却竭力斡旋，使他們能夠配合。陀思妥夫斯奇自己，雖然言行竟是一致，但我們總不能承認這種種行爲，是在人情以內，人力以內，所以不願提倡。又如印度詩人泰戈爾（Tagore）做的小說，時時頌揚東方思想。有一篇記一寡婦的生活，描寫他的「心的撒提」（Suttee）撒提是印度古語指寡婦與伊丈夫的尸體一同焚化的習俗。又一篇說一男人棄了他的妻子，在英國別娶，他的妻子，還典賣了金珠寶玉，永遠的接濟他。一個人如有身心的自由，以自由別擇，與人結了愛，遇著生死的別離，發生自己犧牲的行爲，這原是可以稱道的事。但須全然出於自由意志，

與被專制的因襲禮法逼成的動作，不能并爲一談。印度人身的撒提，世間都知道是一種非人道的習俗，近來已被英國禁止。至於人心的撒提，便祇是一種變相。一是死刑，一是終身監禁。照中國說，一是殉節，一是守節，原來撒提這字，據說在梵文，便正是節婦的意思。印度女子被「撒提」了幾千年，便養成了這一種畸形的貞順之德。講東方化的，以爲是國粹，其實祇是不自然的制度習慣的惡果。譬如中國人磕頭慣了，見了人便無端的要請安拱手作揖，大有非跪不可之意，這能說是他的謙和美德麼？我們見了這一種畸形的所謂道德，正如見了塞在鏤子裏養大的，身子像蘿蔔形狀的人，祇感著恐怖嫌惡悲哀憤怒種種感情，決不該將他提倡，拏他賞讚。

其次如親子的愛。古人說，父母子女的爱情，是「本於天性，」這話說

得最好。因他本來是天性的愛，所以用不著那些人爲的束縛，妨害他的生長。假如有人說，父母生子，全由私欲，世間或要說他不道。今將他改作由於天性，便極適當。照生物現象看來，父母生子，正是自然的意志。有了性的生活，自然有生命的延續，與哺乳的努力，這是動物無不如此。到了人類，對於戀愛的融合，自我的延長，更有意識，所以親子的關係，尤爲深厚。近時識者所說兒童的權利，與父母的義務，便即據這天然的道理推演而出，並非時新的東西。至於世間無知的父母，將子女當作所有品，牛馬一般養育，以爲養大以後，可以隨便喫他騎他，那便是退化的謬誤思想。英國教育家戈思德（Gosist）稱他們爲「猿類之不肖子，」正不爲過。日本津田左右吉著文學上國民思想的研究卷一說，「不以親子的愛情爲本的孝行觀念，又

與祖先爲子孫而生存的生物學的普遍事實，人爲將來而努力的人間社會的實際狀態，俱相違反，却認作子孫爲祖先而生存，如此道德中，顯然含有不自然的分子。」祖先爲子孫而生存，所以父母理應愛重子女，子女也就應該愛敬父母。這是自然的事實，也便是天性。文學上說這親子的愛的，希臘訶美羅斯（Homeros）史詩伊理亞斯（Ilias）與歐里畢兌斯（Euripides）悲劇德羅夜兌斯（Trojades）中，說赫克多爾（Hektor）夫婦與兒子的死別兩節，在古文學中，最爲美妙。近來諾威伊孛然的羣鬼（Gengangere），德國士兌曼（Sudermann）的戲劇故鄉（Heimat），俄國都介涅夫（Turgenjev）的小說父子（Otsy i djeti）等，都很可以供我們的研究。至於郭巨埋兒，丁蘭刻木那一類殘忍迷信的行爲，當然不應再行讚揚提倡。割股一事，尙是

魔術與食人風俗的遺留，自然算不得道德，不必再叫他湮入文學裏，更不消說了。

照上文所說，我們應該提倡與排斥的文學，大致可以明白了。但關於古今中外這一件事上，還須追加一句說明，纔可免了誤會。我們對於主義相反的文學，並非如胡致堂或乾隆做史論，單依自己的成見，將古今人物排頭罵倒。我們立論，應抱定「時代」這一個觀念，又將批評與主張，分作兩事。批評古人的著作，便認定他們的時代，給他一個正直的評價，相應的位置。至於宣傳我們的主張，也認定我們的時代，不能與相反的意見通融讓步，唯有排斥的一條方法。譬如原始時代，本來祇有原始思想，行魔術食人肉，原是分所當然。所以關於這宗風俗的歌謠故事，我們還要拏來研究，增點

見識。但如近代社會中，竟還有想實行魔術食人的人，那便祇得將他捉住，送進精神病院去了。其次，對於中外這個問題，我們也只須抱定時代這一個觀念，不必再劃出什麼別的界限。地理上歷史上，原有種種不同，但世界交通便了，空氣流通也快了，人類可望逐漸接近，同一時代的人，便可相並存在。單位是個我，總數是個人。不必自以為與衆不同，道德第一，劃出許多畛域。因為人總與人類相關，彼此一樣，所以張三李四受苦，與彼得約翰受苦，要說與我無關，便一樣無關；說與我相關，也一樣相關。仔細說，便只為我與張三李四或彼得約翰雖姓名不同，籍貫不同，但同是人類之一，同具感覺性情。他以為苦的，在我也必以為苦。這苦會降在他身上，也未必不能降在我的身上。因為人類的運命是同一的，所以我要顧慮我的運命，便同時

須顧慮人類共同的運命。所以我們祇能說時代，不能分中外。我們偶有創作，自然偏於見聞較確的中國一方面，其餘大多數都還須紹介譯述外國的著作，擴大讀者的精神，眼裏看見了世界的人類，養成人的道德，實現人的生活。一九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點

滴

三百五十一

平民的文學

平民文學這四個字，字面上極易誤會，所以我們先得解說一回，然後再行介紹。

平民的文學正與貴族的文學相反。但這兩樣名詞，也不可十分拘泥。我們說貴族的平民的，並非說這種文學是專做給貴族，或平民看，專講貴族或平民的生活，或是貴族或平民自己做的，不過說文學的精神的區別，指他普遍與否，真摯與否的區別。

中國現在成了民國，大家都是公民。從前頭上頂了一個皇帝，那時「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大家便同是奴隸，向來沒有貴族平民這名稱階級。雖然大奴隸對於小奴隸，上等社會對於下等社會，大有高下，但根本上原是

一樣的東西。除却當時的境遇不同以外，思想趣味，毫無不同，所以在人物一方面上，分不出什麼區別。

就形式上說，古文多是貴族的文學，白話多是平民的文學。但這也不盡如此。古文的著作，大抵偏於部分的，修飾的，享樂的，或遊戲的，所以確有貴族文學的性質。至於白話，這幾種現象，似乎可以沒有了。但文學上原有兩種分類，白話固然適宜於「人生藝術派」的文學，也未嘗不可做「純藝術派」的文學。純藝術派以造成純粹藝術品爲藝術唯一之目的，古文的彫章琢句，自然是最相近；但白話也未嘗不可彫琢，造成一種部分的修飾的享樂的遊戲的文學，那便是雖用白話，也仍然是貴族的文學。譬如古銅鑄的鐘鼎，現在久已不適實用，只能尊重他是古物，收藏起來；我們日用的器

具，要用磁的盤碗了。但銅器現在固不適用，磁的也只是作成盤碗的適用。倘如將可以做碗的磁，燒成了二三尺高的五彩花瓶，或做了一座純白的觀世音，那時，我們也只能將他同鐘鼎一樣珍重收藏，却不能同盤碗一樣適用。因爲他雖然是一個藝術品，但是一個純藝術品，不是我們所要求的人生的藝術品。

照此看來，文字的形式上，是不能定出區別，現在再從內容上說。內容的區別，又是如何？上文說過貴族文學形式上的缺點，是偏於部分的，修飾的，享樂的，或遊戲的；這內容上的缺點，也正如此。所以平民文學應該著重，與貴族文學相反的地方，是內容充實，就是普遍與真摯兩件事。第一，平民文學應以普通的文體，寫普遍的思想與事實。我們不必記英雄豪傑的事

業，才子佳人的幸福，祇應記載世間普通男女的悲歡成敗。因為英雄豪傑才子佳人，是世上不常見的人；普通的男女是大多數，我們也便是其中的一人，所以其事更爲普遍，也更爲切己。我們不必講偏重一面的畸形道德，祇應講說人間交互的實行道德。因爲真的道德，一定普遍，決不偏枯。天下決無祇有在甲應守，在乙不必守的奇怪道德。所以愚忠愚孝，自不消說，即使世間男人多數最喜說的殉節守貞，也不合理，不應提倡。世上既然只有一律平等的人類，自然也有一種一律平等的人的道德。第二，平民文學應以真摯的文體，記真摯的思想與事實。既不坐在上面，自命爲才子佳人，又不立在下風，頌揚英雄豪傑。祇自認是人類中的一個單體，渾在人類中間，人類的事，便也是我的事。我們說及切己的事，那時心急口忙，祇想表出我

的真意實感，自然不暇顧及那些彫章琢句了。譬如對衆表白意見，雖可略加努力，說得美妙動人，却總不至於譌成一支小曲，唱的十分好聽，或編成一個笑話，說得鬨堂大笑，却把演說的本意沒却了。但既是文學作品，自然應有藝術的美。祇須以真爲主，美即在其中，這便是人生的藝術派的主張，與以美爲主的純藝術派，所以有別。

平民文學的意義，照上文所說，大畧已可明白。還有我所最怕被人誤會的兩件事，非加說明不可——

第一，平民文學決不單是通俗文學。白話的平民文學比古文原是更爲通俗，但並非單以通俗爲唯一之目的。因爲平民文學，不是專做給平民看的，乃是研究平民生活——人的生活——的文學。他的目的，並非想將

人類的思想趣味，竭力按下，同平民一樣，乃是想將平民的生活提高，得到適當的一個地位。凡是先知或引路的人的話，本非全數的人盡能懂得，所以平民的文學，現在也不必個個「田夫野老」都可領會。近來有許多反對白話，說這總非田夫野老所能了解，不如仍用古文。現在請問，田夫野老大半不懂植物學的，倘說因為他們不能懂，便不如拋了高賓球三氏的植物學，去看本草綱目能說是正當辦法麼？正因為他們不懂，所以要費心力去啓發他。正同植物學應用在農業藥物上一樣，文學也須應用在人生上。倘若怕與他們現狀不合，一味想遷就，那時植物學者只好照本草綱目講點玉蜀黍性寒，何首烏性溫，給他們聽，文人也只好編幾部封鬼傳八俠十義給他們看，還講什麼我的科學觀文學觀呢？

第二，平民文學決不是慈善主義的文學。在現在平民時代，所有的人，都祇應守著自立與互助兩種道德，沒有什麼叫慈善。慈善這句話，乃是富貴人對貧賤人所說，正同皇帝的行仁政一樣，是一種極侮辱人類的話。平民文學所說，是在研究全體的人的生活，如何能夠改進，到正當的方向，決不是說施粥施棉衣的事。平民的文學者，見了一個乞丐，決不是單給他一個銅子，便安心走過；捉住了一個賊，也決不是單給他一元鈔票放了，便安心睡下。他照常未必給一個銅子或一元鈔票，但他有他心裏的苦悶，來酬付他受苦或爲非的同類的人。他所注意的，不單是這一人缺一個銅子或一元鈔票的事，乃是對於他自己的，與共同的人類的運命。他們用一個銅子或一元鈔票，贖得心的苦悶的人，已經錯了。他們用一個銅子或一元鈔票，

買得心的快樂的人，更是不足道了。偽善的慈善主義，根本裏全藏著傲慢與私利，與平民文學的精神，絕對不能相容，所以也非排除不可。

在中國文學中，想得上文所說理想的平民文學，原極為難。因為中國所謂文學的東西，無一不是古文。被擠在文學外的章回小說幾十種，雖是白話，却都含著遊戲的誇張的分子，也夠不上這資格。祇有紅樓夢要算最好，這書雖然被一班無聊文人學壞，成了玉梨魂派的範本，但本來仍然是好。因為他能寫出中國家庭中的喜劇悲劇，到了現在，情形依舊不改，所以耐人研究。在近時著作中，舉不出什麼東西，還只是希望將來的努力，能翻譯或造作出幾種有價值有生命的文學作品。一九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新文學的要求

(一九二〇年一月六日在北京少年學會講演)

今日承貴會招我講演，實在是是我的光榮。現在想將我對於新文學的要求，略說幾句。從來對於藝術的主張，大概可以分作兩派：一是藝術派，一是人生派。藝術派的主張，是說藝術有獨立的價值，不必與實用有關，可以超越一切功利而存在。藝術家的全心只在制作純粹的藝術品上，不必顧及人世的種種問題；譬如做景泰藍或彫玉的工人，能夠做出最美麗精巧的美術品，他的職務便已盡了，於別人有什麼用處，他可以不問了。這一爲什麼而什麼「的態度，固然是許多學問進步的大原因；但在文藝上，重技工而輕情思，妨礙自己表現的目的，甚至於以人生爲藝術而存在，所以覺得不甚

妥當。人生派說藝術要與人生相關，不承認有與人生脫離關係的藝術。

這派的流弊，是容易講到功利裏邊去，以文藝爲倫理的工具，變成一種壇上的說教。正當的解說，是仍以文藝爲究極的目的；但這文藝應當通過了著者的情思，與人生有接觸。換一句話說，便是著者應當用藝術的方法，表現他對於人生的情思，使讀者能得藝術的享樂與人生的解釋。這樣說來，我們所要求的當然是人的藝術派的文學。在研究文藝思想變遷的人，對於各時代各派別的文學，原應該平等看待，各各還他一個本來的位置；但在我們心想創作文藝，或從文藝上得到精神的糧食的人，却不能不決定趨向，免得無所適從；所以我們從這兩派中，就取了人生的藝術派。但世間并無絕對的真理，這兩派的主張都各自有他的環境與氣質的原因；我們現在的取

捨，也正逃不脫這兩個原因的作用，這也是我們應該承認的。如歐洲文學在十九世紀中經過了傳奇主義與寫實主義兩次的大變動，俄國文學總是一種理想的寫實主義；這便因俄國人的環境與氣質的關係，不能撇開了社會的問題，趣於主觀與客觀的兩極端。我們稱述人生的文學，自己也以為是從學理上立論，但事實也許還有下意識的作用；背著過去的歷史，生在現今的境地，自然與唯美及快樂主義不能多有同情。這感情上的原因，能使理性的批判更為堅實，所以我相信人生的文學實在是現今中國唯一的需要。

人生的文學是怎麼樣的呢？據我的意見，可以分作兩項說明：

一，這文學是人性的，不是獸性的，也不是神性的。

二，這文學是人類的，也是個人的；却不是種族的，國家的，鄉土及家族的。關於第一項，我曾做了一篇人的文學略略說過了。大旨從生物學的觀察上，認定人類是進化的動物；所以人的文學也應該是人間本位主義的。因為原來是動物，故所有共通的生活本能，都是正當的，美的，善的；凡是人情以外人力以上的，神的屬性，不是我們的要求。但又因為是進化的，故所有已經淘汰，或不適於人的生活的，獸的屬性，也不願他復活或保留，妨害人類向上的路程。總之是要還他一個適如其分的人間性，也不要多，也不要少就是了。

我們從這文學的主位的人的本性上，定了第一項的要求，又從文學的本質上，定了這第二項的要求。人間的自覺，還是近來的事，所以人性的文

學也是百年內纔見發達，到了現代可算是興盛了。文學上人類的傾向，却原是歷史上的事實；中間經過了幾多變遷，從各種階級的文藝又回到平民的全體的上面來，但又加了一重個人的色彩；這是文藝進化上的自然的結果，與原始的文學不同的地方，也就在這裏了。

關於文學的意義，雖然諸家的議論各各有點出入，但就文藝起源上論他的本質，我想可以說是作者的感情的表現。詩序裏有一節話，雖是專說詩的起源的，却可以移來作上文的說明：

「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詠歌之；詠歌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

我們考察希臘古代的頌歌 (Hymn) 史詩 (epic) 戲曲 (drama) 發達的歷

史，覺得都是這樣情形。上古時代生活很簡單，人的感情思想也就大體一致，不出保存生活這一個範圍；那時個人又消納在族類裏面，沒有獨立表現的機會；所以原始的文學都是表現一團體的感情的作品。譬如戲曲的起源是由於一種祭賽，彷彿中國從前的迎春。這時候大家的感情，都會集在期望春天的再生這一點上；這期望的原因，就在對於生活資料缺乏的憂慮。這憂慮與期待的「情」實在迫切了，自然而然的發爲言動，在儀式上是一種希求的具體的表現，也是實質的祈禱，在文學上便是歌與舞的最初的意義了。後來的人將歌舞當作娛樂的遊戲的東西。不知道他原來是人類的關係生命問題的一種宗教的表示。我們原不能說事物的原始的意義，定是正當的界說，想叫化學回到黃白術去；但我相信在文藝上這意義還是

一貫，不但並不漸走漸遠，而且反有復原的趨勢；所以我們於這文學史上的回顧，也不能不相當的注意，但是幾千年的時間，夾在中間，使這兩樣相似的趨勢，生了多少變化；正如現代的共同生活已經不是古代的井田制度了。古代的人類的文學，變爲階級的文學；後來階級的範圍逐漸脫去，於是歸結到個人的文學，也就是現代的人類的文學了。要明白這意思，墨子說的「已在所愛之中」這一句話，最註解得好。淺一點說，我是人類之一；我要幸福，須得先使人類幸福了，纔有我的分；若更進一層，那就是說我卽是人類。所以這個人與人類的兩重的特色，不特不相衝突，而且反是相成的。古代的個人消納在族類的裏面，個人的簡單的欲求都是同類所共具的，所以便將族類代表了個人。現代的個人雖然原也是族類的一個，但他的進步的

欲求，常常超越族類之先，所以便由他代表了族類了。譬如怕死這一種心理，本是人類共通的本性；寫這種心情的詩歌，無論出於羣衆，出於個人，都可互相了解，互相代表，可以稱爲人類的文學了。但如愛自由，求幸福，這雖然也是人類所共具的，但因爲沒有十分切迫，在羣衆每每忍耐過去了；先覺的人却叫了出來，在他自己雖然是發表個人的感情，個人的欲求，但他實在也替代了他以外的人類發表了他們自己暫時還未覺到，或沒有才力能夠明白說出的感情與欲求了。還有一層與古代不同的地方，便是古代的文學純以感情爲主，現代却加上了多少理性的調劑。許多重大問題，經了近代的科學的大洗禮，理論上都能得到了解決。如種族國家這些區別，從前當作天經地義的，現在知道都不過是一種偶像。所以現代覺醒的新人的主

見，大抵是如此：「我只承認大的方面有人類，小的方面有我，是真實的。」人類裏邊有皮色不同，習俗不同的支派，正與國家地方家族裏有生理心理上不同的分子一樣，不是可以認爲異類的鐵證。我想這各種界限的起因，是由於利害的關係，與神祕的生命上的連絡的感情。從前的人以爲非損人不能利己，所以連合關係密切的人，組織一個攻守同盟；現在知道了人類原是利害相共的，並不限定一族一國，而且利己利人，原只是一件事情，這個攻守同盟便變了人類對自然的問題了。從前的人從部落時代的「圖騰」思想，引伸到近代的民族觀念，這中間都含有血脈的關係；現在又推上去，認定大家都是從「人」(Anthropos)這一個圖騰出來的，雖然後來住在各處，異言異服，覺得有點隔膜，其實原是同宗。這樣的大人類主義，正是感情

與理性的調和的出產物，也就是我們所要求的人道主義的文學的基調。

這人道主義的文學，我們前面稱他爲人生的文學，又有人稱爲理想主義的文學；名稱儘有異同，實質終是一樣，就是個人以人類之一的資格，用藝術的方法表現個人的感情，代表人類的意志，有影響於人間生活幸福的文學。所謂人類的意志這一句話，似乎稍涉理想；但我相信與近代科學的研究也還沒有什麼衝突；至於他的內容，我們已經在上文分兩項說過，此刻也不再說了。這新時代的文學家，是「偶像破壞者」。但他還有他的新宗教，——人道主義的理想是他的信仰，人類的意志便是他的神。

刊誤表

葉	行	誤	正
序三	五	我因	我的
序四	一〇	理情	理性
一	六	取娶	取妻
二	四	見了	王見了
四	一〇	第二	第二
八	七	伸吟	呻吟
八	八	這聞	這樣
十一	一〇	紡時	伊紡時
十二	一	涇他	涇他

刊誤表

十五 六 但看他

但他看

十六 四 撤下

撤下

十七 五 妍究

研究

又 六 The

The

十八 一〇 Kerenina

Karenina

二三 五 小孩門

小孩們

二四 七 在談

再談

二八 三 逆犯

逃犯

又 四 帶他們

帶他到

三三 三 可以

何以

三三 四 在尋

再尋

三四	八	浮虜	俘虜
三五	四	小孩門	小孩們
又	六	官棒	官俸
又	一〇	小孩門	小孩們
三七	三	遺發	遺發
三八	三	孩子門	孩子們
又	四	我都是	這都是
又	九	婆勢	姿勢
三九	五	孩子門	孩子們
又	六	出次	初次
四六	一〇	觸著	觸著

又	八六	八四	七七	又	七三	六八	又	六五	五九	四九
九	七	四	一	九	八	一〇	九	八	三	九
挂著	結力	Sasea	合和	柱了	薄松	Fau	一立	白嫩	要見	雲務

挂著	竭力	Sasha	和合	柱子	薄板	Fau	一粒	白嫩	遇見	雲霧
----	----	-------	----	----	----	-----	----	----	----	----

八八	一	他門	他們
八九	五	在過	再過
九〇	七	他門	他們
又	八	回達	回答
九四	三	Schlier	Schiller
九六	七	不如	不知
九七	五	聽的	廳的
九八	二	Tshkhov	Tshekhov
九九	三	咒的	人的
一二〇	三	再挨打	不再挨打
一二九	一	Lelethka	Lletshka

又

四

汗染

汗染

一三七

三

互卽

互相

一四二

八

庫景林

庫普林

一四七

八

幸福

幸福

一五〇

一

葡萄

匍匐

一五五

一〇

影廉

影簾

一五七

九

賭博

賭博

一五八

二

賭博

賭博

又

三

賭牌

賭牌

又

五

盲目

盲目

又

一〇

賭牌

賭牌

一五九	三	聖書的裏	聖書裏的
又	九	定定	寫定
一六〇	八	文書上	在文書上
一六一	七	驚詫	驚詫
一七四	九	Sorah	Sarah
一九五	五	彼此	從此
二〇一	八	馬脚架	高脚架
又	九	Loodie	Doodi
又	一〇	架上	架上
二〇四	九	又向進前	又向前進
又	一〇	宛然來	宛然是

二二一 七 開壁

開墾

二二九 一 底下去

底走去

又 七 便加

更加

二三四 一〇 溫斯奇

霍勒溫斯奇

又 一〇 Holewinski

Holewinski

二四二 一 entyr

Eventyr

二五七 六 Tjeanstevinans

Tjeansteqvinans

二九四 八 伊向

伊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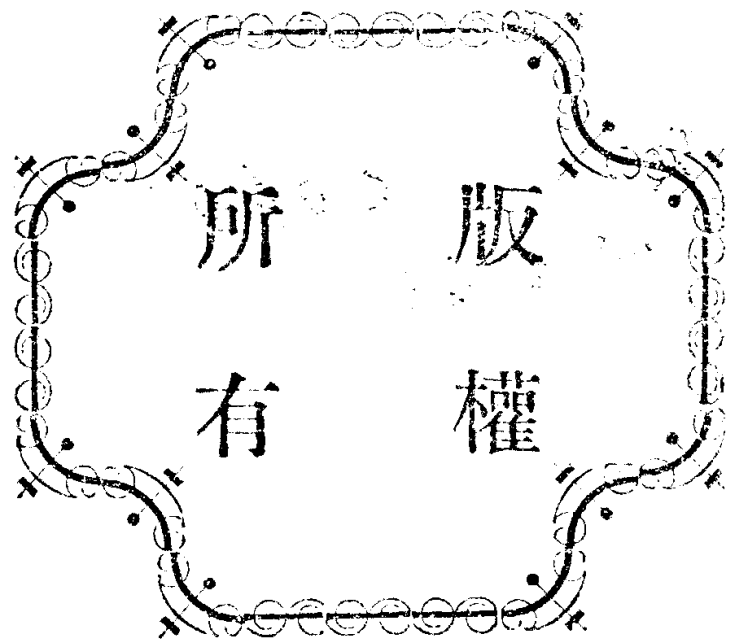
三〇二 五 他那是

他那時

三一九 七 (父親

「父親

中華民國九年
八月初版



點滴兩册全

定價大洋七角

外埠酌加郵費

輯譯者

周作人
北京大學教授

印刷者

財政部印刷局
北京彰儀門內白紙坊

發行者

北京大學出版部
北京漢花園

分售者

北京中華書局
天津中華書局
上海中華書局
亞東圖書館
新華書局
羣益書社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